

漢學院 本科班 課程

論孟簡介

張朝玉

2021-2022 學年第二學期

第四章

目次

第四章 禮美矣哉	1
禮之總說	1
禮之功用	4
(一) 禮用中和	4
(二) 無爲而治	5
(三) 禮以立身	6
(四) 君子之行	7
(五) 禮行中道	8
禮之踐行	9
(一) 重在落實	9
(二) 行在人倫	10
(三) 志在成德	12
禮之成敗	13
(一) 禮不外求	13
(二) 根在誠敬	15
(三) 失在無本	17
經句講要	18

肆 禮美矣哉

一．禮之總說

經句①

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，不考文。
今天下車同軌，書同文，行同倫。雖
有其位，苟無其德，不敢作禮樂焉；
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亦不敢作禮樂
焉。（中庸）

講要 頁119

經句②

溫良者，仁之本也；敬慎者，仁之地
也；寬裕者，仁之作也；孫接者，仁
之能也；禮節者，仁之貌也；言談
者，仁之文也；歌樂者，仁之和也；
分散者，仁之施也。儒皆兼而有之，



猶且不敢言仁也。（禮記·儒行）

講要 頁128

經句 ③

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（禮記·曲禮上）

講要 頁130

經句 ④

◆ 夫禮、德之範也。教人遵上訓下。履行人倫規矩也。說文。禮、履也。所以祀神致福也。

◆ 禮者。所以節文（制定禮儀，使行之有度）也。人之所異於禽獸者。以禮故也。人而無禮。胡不遄死。禮以誠敬爲體。以威儀爲用。以中正爲則。以謙讓爲主。本天殽地。不失乎人倫規矩。

◆ 倫常日用之間。無時無地。不立於禮。非禮無行也。呂東萊（即南宋



呂祖謙曰。夫禮也者。所以定尊卑。明貴賤。辨等列。序少長。習威儀。人所不能外其規矩者也。而況朝廟禘獻。非禮不能昭其誠。冠婚喪祭。非禮不能盡其情。賓朋酬酢。非禮不能表其敬。禮之爲用。豈可須臾離乎。人能以禮制心。則奸盜詐僞之端必不作。人能以禮制事。則犯上作亂之事必不爲。故禮也者。持身涉世之要端。亦即治國平天下之大經大法也。

❖ 禘，夏祭。獻，恭敬莊嚴地呈上。

❖ 古禮，主人進酒於客，稱「獻」；賓客回敬主人，稱「酢」，賓主再互敬一次爲「酬」。

講要 頁131



二．禮之功用

(一) 禮用中和

經句⑤

有子曰：禮之用，和爲貴。先王之道，斯爲美。小大由之，有所不行。知和而和，不以禮節之，亦不可行也。（學而⑫）

講要 頁132

經句⑥

司馬牛憂曰：人皆有兄弟，我獨亡。子夏曰：商聞之矣，死生有命，富貴在天。君子敬而無失，與人恭而有禮。四海之內，皆兄弟也。君子何患乎無兄弟也。（顏淵⑤）

講要 頁133



(二) 無為而治

經句 ⑦

子曰：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，民免而無恥；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有恥且格。（為政③）

講要 頁135

經句 ⑧

子曰：上好禮，則民易使也。（憲問④）

講要 頁137

經句 ⑨

樊遲請學稼。子曰：吾不如老農。請學爲圃。曰：吾不如老圃。樊遲出。子曰：小人哉。樊須也。上好禮，則民莫敢不敬。上好義，則民莫敢不服。上好信，則民莫敢不用情。夫如是，則四方之民，襁負其子而至矣，焉用稼。（子路④）

講要 頁138



(三) 禮以立身

經句 ⑩

孔子曰：不知命，無以爲君子也。不知禮，無以立也。不知言，無以知人也。（堯曰③）

講要 頁140

經句 ⑪

子張問行。子曰：言忠信，行篤敬，雖蠻貊之邦行矣。言不忠信，行不篤敬，雖州里行乎哉。立，則見其參於前也，在輿，則見其倚於衡也，夫然後行。子張書諸紳。（衛靈公⑥）

講要 頁142

經句 ⑫

子貢曰：貧而無詔，富而無驕，何如。子曰：可也，未若貧而樂，富而好禮者也。子貢曰：詩云：「如切如磋，如琢如磨。」其斯之謂與。子曰：賜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；告諸往



而知來者。（學而¹⁵）

講要 頁144

（四）君子之行

經句¹³

子曰：君子義以爲質，禮以行之，孫以出之，信以成之，君子哉。（衛靈公¹⁸）

講要 頁146

經句¹⁴

子見齊衰者，冕衣裳者，與瞽者。見之，雖少必作，過之必趨。（子罕¹⁰）

講要 頁147



(五) 禮行中道

經句 ⑮

子曰：君子博學於文，約之以禮，亦可以弗畔矣夫。

（雍也 ②⑦）

講要 頁148

經句 ⑯

子曰：恭而無禮則勞，慎而無禮則蕙，勇而無禮則亂，直而無禮則絞。

（泰伯 ②）

講要 頁150

經句 ⑰

有子曰：信近於義，言可復也；恭近於禮，遠恥辱也；因不失其親，亦可宗也。

（學而 ⑬）

講要 頁151

經句 ⑱

林放問禮之本。子曰：大哉問。禮，與其奢也，寧儉。喪，與其易也，寧



戚。（八佾④）

講要 頁154

經句①⑨

經子曰：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。知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。道之不明也，我知之矣。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。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。

講要 頁157

三．禮之踐行

（一）重在落實

經句②⑩

子曰：人而不仁，如禮何。人而不仁，如樂何。（八佾③）

講要 頁175



經句 ㉑

子曰：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。樂云樂云，鐘鼓云乎哉。（陽貨^⑩）

講要 頁176

經句 ㉒

子曰：能以禮讓爲國乎，何有。不能以禮讓爲國，如禮何。（里仁^⑬）

講要 頁177

（二）行在人倫

經句 ㉓

孟懿子問孝。子曰：無違。樊遲御，子告之曰：孟孫問孝於我，我對曰無違。樊遲曰：何謂也。子曰：生，事之以禮。死，葬之以禮。祭之以禮。（為政^⑤）

講要 頁179



經句 ②④

定公問：君使臣，臣事君，如之何。

孔子對曰：君使臣以禮，臣事君以忠。（八佾 ①⑨）

講要 頁182

經句 ②⑤

孔子曰：益者三樂，損者三樂。樂節禮樂，樂道人之善，樂多賢友，益矣。樂驕樂，樂佚遊，樂宴樂，損矣。（季氏 ⑤）

講要 頁183

經句 ②⑥

子曰：知及之，仁不能守之，雖得之，必失之。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不莊以之，則民不敬。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莊以之，動之不以禮，未善也。（衛靈公 ③③）

講要 頁185



經句 ②⑦

子曰：孝哉閔子騫，人不閒於其父母昆弟之言。（先進⑤）

講要 頁186

（三）志在成德

經句 ②⑧

顏淵問仁。子曰：克己復禮爲仁。一日克己復禮，天下歸仁焉。爲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。顏淵曰：請問其目。子曰：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。顏淵曰：回雖不敏，請事斯語矣。（顏淵①）

講要 頁187



四·禮之成敗

(一) 禮不外求

經句^{②9}

季康子患盜，問於孔子。孔子對曰：苟子之不欲，雖賞之不竊。（顏淵^{①8}）

講要 頁190

經句^{③0}

子路問成人。子曰：若臧武仲之知，公綽之不欲，卞莊子之勇，冉求之藝，文之以禮樂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曰：今之成人者。何必然。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（憲問^{①2}）

講要 頁191

經句^{③1}

陳司敗問：昭公知禮乎。孔子曰：知禮。孔子退。揖巫馬期而進之曰：吾聞君子不黨，君子亦黨乎。君取於



吳，爲同姓，謂之吳孟子。君而知禮，孰不知禮。巫馬期以告。子曰：「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。」（述而^{③①}）

講要 頁195

經句^{③②}

孔子曰：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。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自諸侯出，蓋十世希不失矣。自大夫出，五世希不失矣。陪臣執國命，三世希不失矣。天下有道，則政不在大夫。天下有道，則庶人不議。（季氏^②）

講要 頁197



(二) 根在誠敬

經句 ③③

子入太廟，每事問。或曰：孰謂鄰人之子知禮乎。入太廟，每事問。子聞之，曰：是禮也。（八佾⑮）

講要 頁200

經句 ③④

曾子有疾，孟敬子問之。曾子言曰：鳥之將死，其鳴也哀。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：動容貌，斯遠暴慢矣；正顏色，斯近信矣；出辭氣，斯遠鄙倍矣。籩豆之事，則有司存。（泰伯⑤）

講要 頁202

經句 ③⑤

孔子曰：君子有九思，視思明，聽思聰，色思溫，貌思恭，言思忠，事思敬，疑思問，忿思難，見得思義。（季氏⑩）



講要 頁204

經句 ③⑥

子夏問曰：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爲絢兮。」何謂也。子曰：繪事後素。曰：禮後乎。子曰：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（八佾⑧）

講要 頁208

經句 ③⑦

子張問十世可知也。子曰：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可知也。（為政②③）

講要 頁213



(三) 失在無本

經句 ③⑧

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。子曰：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（八佾①⑦）

講要 頁215

經句 ③⑨

子曰：事君盡禮，人以爲諂也。（八佾①⑧）

講要 頁218

經句 ④⑩

子曰：先進於禮樂，野人也。後進於禮樂，君子也。如用之，則吾從先進。（先進①）

講要 頁218



五·經句講要

經句①講要

經 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，不考文。雖有其位，苟無其德，不敢作禮樂焉。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亦不敢作禮樂焉。（中庸）

◆ 「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，不考文。」

治理國家辦政治最要緊的事情，就是制禮作樂。中國自五帝，堯舜都是屬於五帝之列，到了三王，三王就是指夏商周三代，辦政治最重要的一個方法，就是要用「禮樂」來辦政治，這裡講，「議禮」、「制度」、「考文」，這幾項都是非常重要。禮制，屬於天子要做的事情。

因為天子是天下的君主，他辦政治推行政策能行得通的話，必須用「禮」往外推，天下民衆都學了

「禮」，政治的一切事務自然就好推行了。因此這個「禮」在每一個朝代都要制定的。

❖ 每個朝代要制「禮」是因為時代不同。比如說，夏朝後來到了夏桀王，他把天下治理得那麼亂。成湯王把夏桀王的政權推翻了，他建了殷商這個朝代之後，他要制定這個「禮」。到了殷紂王又是把天下治得亂糟糟的，武王伐紂成功之後，建立周家天下，周家也要「制禮」。

❖ 不過「制禮」，論語講，「殷因於夏禮，周因於殷禮」，殷朝制的禮並不是把前面的「禮」全部推翻不要，完全重新制定，而是按照夏朝的「禮」，根據殷商時代的實際情況，原來夏禮仍然適用的，就保留下來繼續沿用，不適合的就廢除或者修正。前代的「禮」還有不夠的地

方，就再增添補充，這是「有益」。 「損」就是廢除了哪幾種，「益」就是增加哪幾種。

歷代「制禮」都不是完全的重新製作，而是在前代「禮」的基礎上有增加、有廢棄，做些個修改而已。

◆ 「非天子不議禮」，「議」字，就再檢討的意思，檢討前代的這個禮到現在，那些合用，那些不合乎這個時候。或者在這個時代，這個禮用得太久了，不合時代要求了，須要修改了，這叫「議禮」。有一層要注意，禮的原理原則不管在什麼時代都不會增減的。

◆ 比如說，講「五倫」，永久不能廢棄，也沒有辦法再增加的。

修的是禮的實行方法，它的「形式」。

◆ 比如古時候行禮，大禮要行跪拜，現在的禮節，除了祭祀，還

有學佛的人對佛菩薩、高僧大德，行跪拜禮以外，一般的禮，就不必跪拜了。

「禮」的「形式」隨著時代可以修改，這叫「議禮」。當然修改「禮」的權限屬於「天子」，故「非天子不議禮」。

◆「不制度」，「制度」是各種的制度，比如度量衡，一切「禮」的規定，人際間行禮的規矩，甚至於人穿的衣服、稱呼，住的房屋，婚喪嫁娶等，在古時候都有一定的制度。這種制度也是要由天子來制定。「度」是法度。

❖ 比如說，用尺量尺寸，用秤來秤物品的輕重，還有用鬥，升鬥來量五穀的體積的，這個都是叫度量衡。由天子統一規定了制度，在周天子治理之下的各國，民間照這個制度來執行。雖然每個國家有各自的主權，可是這個制度

天下一統，老百姓私人做生意，辦理任何事情，就不要另外再研究換算，天下用的秤一致，用的尺也是一致的，這個效率非常好。

◆ 「不考文」，「文」是指文字，「考」是研究。研究在當時朝代國家用的標準的文字。

❖ 中國文字有很多有改變的，比如說古時候的文字，早期有甲骨文，周朝以後有大篆、大籀（音咒）文、有鐘鼎文，還有蝌蚪文。文字種類很多，國家公文書，國家發佈政治命令的時候，用的是文書，文字必須有標準。

❖ 文字的讀音，儘管各地方言語發音不同，政治上要有共同的標準發音。自古一直到清朝、民國時代，凡是在政府里做官都要講官話（雅言），官話就是通行的言語。



◆ 講到文書，雖然是在政治上，做官的人要講官話。中國地方那麼大，各地方方言也很多，可是文字是統一的。交換意見、辦理事情就不費周折，效率非常好。所以要研究這個，禮、制度、文書，一統一起來，好處多啊。

◆ 做這些事情，天子他有公權力。借公權力可以推行到天下的。當時中國大陸就是天下了。

◆ 「今天下車同軌」，「今天下」，子思作中庸引用孔子的話，也就是孔子那個時候。「車」就是車輛，周家用的車輛「同軌」，「同軌」同一個制度。這樣同一種的車輛，無論到天下哪一個國家，都是通用的。

◆ 「書同文」，「書」是公文書，同一種文字。雖然在周朝還有各種像蝌蚪文、鐘鼎文等，但是政府的公文書，民間辦事的文字都是統一

的。除了書法，或者寫在鐘鼎上，那個另外不拘了。就等於我們現在用文字，大陸用的簡體字，臺灣正體字、楷書。寫書法屬於是藝術方面，楷書，草書、行書、隸書，甚至於甲骨文，都可以寫。「書同文」，在當時就是統一的一個標準的文字。

◆「行同倫」，國家教育民衆，無論是天子、是諸侯，推行政治要用「禮」來推行的。「禮」重要的內容就是五倫道統。「行同倫」，一切的行爲，國家政治上一切的作爲，教導老百姓，種種的做人之道等等，都要合乎「倫常」。「今天下」，在周家那個時候，這些都是同了。車輛的制度、文書，人學禮的這種行爲，都要同「五倫之道」，這些事情總體來講就是叫「禮」。「禮樂」就把這些都包含在當中。



◆「雖有其位，苟無其德，不敢作禮樂焉。」

◆作「禮樂」不是容易的事情。接著前面「非天子不議禮」講，「雖有其位，苟無其德」，就是說你雖有天子之位，假使沒有聖人之德，「不敢作禮樂焉」。不是做了天子，就可以隨便制「禮樂」了。這要有聖人之德，聖人把人情世故都是通達了，制定「禮樂」出來，對人就有真實利益，助其走上學習聖人之道。想能教化民衆開發自己的「本性」，自己要有「德」，沒有聖人之德，即使有天子之位也不敢作禮樂。「作」是製作。

◆「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亦不敢作禮樂焉。」

反過來講，「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」，你有聖人之德是不錯的，像孔子是聖人，但是孔子不在其位，他既不是天子，也不像周公能輔助



天子，「亦不敢作禮樂」。這就說明了，「禮樂」必然要有德有位，有天子之位，配合聖人之德，制定禮樂出來，然後以天子的公權力推廣到天下。所以兩者都要具備。

這個瞭解之後，在古時候，春秋時代到了戰國。戰國以後，由秦始皇滅了六國建立秦朝天下。秦朝不行仁政，不久政權就毀了。到漢朝以後，一直到明、清到民國。每一個朝代開始，都要由天子制定「禮樂」，史記裡面，有講禮的，有講音樂的，漢書裡面每一個朝代的歷史，都有記載這個「禮樂」，那些「禮樂」都是天子叫有學聖人之道的，懂得聖人教化的，那個大臣子制定出來的。



現在不講「禮」而是講法律，從人的行為上面來管制，用強制的力量要人遵守，違犯了國家就用公權力來懲罰你。「禮」不是這樣，「禮」是要啓能人的良知良能，明禮知恥，叫人自動地、自願地照「禮」來實行，這兩者不同。雖是不同，在現在能夠照這個法律，講究法治也好。

實在說法治，每修一次，一定要符合有聖人之德。沒有聖人，也必得要懂得聖人的教化。最低限度，要把五經有所明瞭，「知見」跟經書一致的。這是大前提。

返回 頁一

經句②講要

◆溫良者，仁之本也；敬慎者，仁之地也；寬裕者，仁之作也；孫



接者，仁之能也；禮節者，仁之貌也；言談者，仁之文也；歌樂者，仁之和也；分散者，仁之施也。儒皆兼而有之，猶且不敢言仁也。

（禮記儒行）

❖ 呂氏大臨曰：質之溫良可與爲仁，故曰「仁之本」。行之敬愼者可與行仁，故曰「仁之地」。其規模寬裕，則稱仁之動作。其與人遜接，則習仁之能事。威儀中節，敬於仁者也，故爲仁之貌。出言有章，仁之見於外者也，故爲仁之文。詠歌之不足，不知手之舞之，足之蹈之，則安於仁而至於和者也。貨不爲己，則利與人同，與人爲善，則善與人同，凡以分散與物，共而不私，則仁術之施不吝也。入者，儒必兼而有之，然後可以盡儒行之實，猶且不敢言「仁」，則聖人之志存焉。有聖人之志存，則



可與入聖人之域矣。

❖ 愚謂溫良 乎性，敬慎存乎心，寬裕見乎事，孫接應乎物。本以基之，地以居之，作以發之，能以爲之，貌以表之，文以飾之，和以積其順，施以廣其恩。蓋道莫大於仁，儒者之爲仁，必兼此入者而有之，然猶不敢自以爲仁也。夫子曰：「若聖與仁，則吾豈敢！」蓋其尊讓如此，聖不曰聖之心也。

返回 頁一

經句 ③ 講要

◆ 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……

❖ 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宦、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班朝、治軍，官、行法，



非禮威嚴不行。禱祠、祭祀，供給鬼神，非禮不誠不莊。是以君子恭、敬、摯（*zūn*，省）、節、退、讓以明禮。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；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今人而無禮，雖能言，不亦禽獸之心乎？夫唯禽獸無禮，故父子聚麀。是故聖人作，爲禮以教人；使人以有禮，知自別於禽獸。

❖ 太上貴德，其次務施報。禮尚往來：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人有禮則安，無禮則危。故曰：「禮者不可不學也。」

返回 頁

經句④講要

返回 頁



經句⑤講要

有子曰：禮之用，和爲貴。先王之道，斯爲美。小大由之，有所不行。知和而和，不以禮節之，亦不可行也。（學而⑫）

◆「禮之用，和爲貴。先王之道，斯爲美。」禮，講規矩，不能亂。但在用時，應當以和爲貴。先王，是先代的帝王。王，是指聖人在位者。先王爲政之道，即是制禮用和。禮由先王所制立，歷代雖有增損，但以用和爲最美。

皇邢二疏皆以和作音樂之樂講。今不從。依經文和是禮之用。劉氏正義說：「和是禮中所有，故行禮以和爲貴。皇邢疏以和爲樂。非也。」

「小大由之，有所不行。」皇邢二疏，由字皆作用字講。此意是說，無論小事大事，皆用禮，而不用和，則於事有所不行。



「知和而和，不以禮節之，亦不可行也。」既知和爲貴，然而專門用和，不用禮來節制，此亦不可行。
 馬融注：「人知禮貴和，而每事從和，不以禮爲節，亦不可行。」

皇疏引沈居士云：「上純用禮不行，今皆用和，亦不可行也。」

◆ 上則優賜有加。下則鞠躬盡瘁。禮行於君臣矣。定省溫清。出告反面。禮行於父子矣。外內位正。和而有別。禮行於夫婦矣。長幼有序。伯友仲恭。禮行於兄弟矣。樂群敬業。毋相聚以邪談。禮行於朋友矣。（德育故事 第一冊 禮篇 緒餘）

返回 頁

經句⑥講要

司馬牛憂曰：人皆有兄弟，我獨亡。
 子夏曰：商聞之矣，死生有命，富貴在天。君子敬而無失，與人恭而有



禮。四海之內，皆兄弟也。君子何患乎無兄弟也。（顏淵^⑤）

◆司馬牛以無兄弟而憂，據鄭康成注，牛兄桓魋行惡，死亡無日，所以說獨無兄弟。

牛家族在宋國，有封地，其兄桓魋很得宋景公的寵遇，然而桓魋不但不圖報恩，反而恃寵謀害景公，魋的其他弟弟，如子頤、子車，都幫助謀反。後來叛亂失敗，桓魋逃到衛國，轉奔齊國。司馬牛雖未與謀，但因兄弟們犯了滅族之罪，也不得不逃亡。他逃到齊、吳等國，最後死在魯國的郭門外。此事在左傳哀公十四年，有詳細記載。

司馬牛與子夏這一次談話，古注或說在桓魋作亂之前，或說在亂後逃出時，今據子夏對其勸解的語氣研判，當在事變之前。

司馬牛向子夏傾訴，別人的兄弟都好，只有他的兄弟不好，所以



說「我獨亡」。子夏便以所聞的哲言爲司馬牛解憂。大意是提示他，桓魋的事情，不必憂愁，因爲死生有命。至於他自己，如不回宋國，也不必憂慮衣食問題，因爲富貴在天。雖然命與天似非人力所能改，但如君子心存敬慎而無過失，與人相處恭而有禮，則死生富貴也可以轉變，所以四海之內，到處有親如兄弟之人。子夏說罷所聞之言，最後結一句，君子不患沒有兄弟，以解其憂。子夏只能拿這些話供司馬牛參考，司馬牛回宋與否，則由他自己決定。

返回 頁

經句 ⑦ 講要

子曰：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，民免而無恥；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有恥且格。（為政③）

◆道同導。皇疏：「導，謂誘引也。」劉氏正義依禮記緇衣篇，



道作教字講。孔安國說：「政，謂法教也。」皇疏：「政，謂法制也。」

「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。」就是用政治領導人民。爲政者制定施政條文，令民遵行。民衆如有不遵者，則齊之以刑。齊作整字講。即用刑罰來整飭之。這樣所得的效果，就是民免而無恥。孔注免爲苟免，廣雅釋詁免作脫字講。民衆爲苟免刑罰，乃服從政令，然非心服。刑罰稍弛，民則犯法，而不以爲羞恥，是爲無恥。管子牧民篇，以禮義廉恥爲治國之四維。國民無恥，亡國之日，不問可知。

「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。」包注：「德，謂道德。」以道德導民，如有人民不從政令者，則以禮整飭之。如此，所得的效果，便是人民有恥且格。釋文引鄭注：「格，來也。」來，是民心來歸的意思。人



民以犯罪爲恥，而且誠心來歸，擁護政府。何晏注：「格，正也。」人民有羞恥心，而且歸於正。此說亦可。

返回 頁 5

經句⑧講要

子曰：上好禮，則民易使也。（憲

問 41）

◆ 在上位的君主如果好禮，則其使民就容易。好禮的好字重要，君主好禮，必能以禮待民，而民衆也必隨之好禮，以禮待君主。禮本於敬，上下以禮相待，就是上下互敬，所以國家需要使用民衆時，民衆就會聽從。

◆ 依禮，去己習氣。成己成物，成就自己，成就一般人。易使，即容易治理。古時沒有行政管理專業。

返回 頁 5



經句 ⑨ 講要

樊遲請學稼。子曰：吾不如老農。請學爲圃。曰：吾不如老圃。樊遲出。子曰：小人哉。樊須也。上好禮，則民莫敢不敬。上好義，則民莫敢不服。上好信，則民莫敢不用情。夫如是，則四方之民，襁負其子而至矣，焉用稼。（子路④）

◆ 稼是種五穀。圃是種菜蔬。

樊遲請學稼，又請學爲圃，孔子不答復，只說「吾不如老農」，「吾不如老圃」而已。

待樊遲出去後，孔子爲其餘的弟子說明不用學稼的道理。

「小人哉，樊須也」，這裏的小人，不是褒貶之辭，是指種五穀、治園圃種菜蔬而言，這些都是小人之事。所以小人是老農老圃的稱謂。

在孔子時，政治不好，禮樂行不通，樊遲請學稼圃，意思是在諷勸



孔子教民稼穡，這樣對於民生也有益處。但孔子不以爲然，而以辦政治爲重要，所以解釋，在上位的人好禮，民衆就不敢不敬。在上位的人好義，民衆就不敢不服從。在上位的人好信，民衆就不敢不用情。情是情實，用情，是以誠實相待。在上位的爲政者能夠如此，四方之民自然襁負其子而來歸。何用自己耕稼。襁負是用布將小兒束負於背上。

「焉用稼」，是孔子勉勵弟子們要研究脩己安人的大學問，要致力於治國平天下的大事業，不要分心去種穀種菜，因爲種穀種菜的事情自有農業專家如老農老圃去作。而且農業是否振興，要看政治是否改善，如果政治不好，則農業以及工商等業都興不起來。所以改善政治實爲發展農業的先決條件。由此可知，「焉用稼」一語並非忽視農人



與農業。孟子滕文公篇辯論許子並耕之非，可以參考。

返回 頁5

經句⑩講要

孔子曰：不知命，無以爲君子也。不知禮，無以立也。不知言，無以知人也。（堯曰③）

◆ 知命、知禮、知言，三者非常重要，孔子告訴學者不可不知。

「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。」孔安國注：「命，謂窮達之分也。」皇疏：「命，謂窮通天壽也。人生而有命，受之由天，故不可不知也。若不知而強求，則不成爲君子之德。」皇疏之意，命就是天命。各人的命雖然同受於天，但有窮通天壽之異。何謂其然，必須了解前因。各人前因不同，所以受天之命不同。了解前因，便能知命。如此知命，始肯脩德以立命。不但立己之命，更爲生民立命。這才能成



君子之德。

「不知禮無以立也。」人不知禮，無從立身。皇疏：「禮主恭儉莊敬，爲立身之本。人若不知禮者，無以得立身於世也。」皇疏又引證禮記禮運篇孔子的話：「夫禮，先王以承天之道，以治人之情，故失之者死，得之者生。」由此可見禮是如何的重要。

「不知言無以知人也。」劉氏恭冕說：「言者心聲，言有是非，故聽而別之，則人之是非亦知也。」知言乃能知人。如何知言，劉氏引孔子與孟子各一段話以爲示範。周易繫辭傳孔子說：「將叛者其辭慚，中心疑者其辭枝，吉人之辭寡，躁人之辭多，誣善之人其辭游，失其守者其辭屈。」孟子公孫丑篇：「何謂知言，曰，詖辭知其所蔽，淫辭知其所陷，邪辭知其所離，遁辭知其所窮。」此爲聖賢知言知人



之學，學者聞一可以反三。

返回 頁6

經句⑪講要

子張問行。子曰：言忠信，行篤敬，雖蠻貊之邦行矣。言不忠信，行不篤敬，雖州里行乎哉。立，則見其參於前也，在輿，則見其倚於衡也，夫然後行。子張書諸紳。（衛靈公⑥）

◆子張問行。這是指凡事行不行的問題。

孔子解答，言語忠實守信，行為篤厚恭敬，「雖蠻貊之邦行矣。」蠻是南蠻，貊是北狄，通指不懂中國文化的外國人。這是說，一個人只要說話忠實守信，行為厚道有禮，雖到蠻貊之國，也能感化人，無往而不可行。反過來說，假使「言不忠信，行不篤敬」，別說到外國，「雖州里行乎哉。」州里，指自己的鄉里，雖然在家鄉，也令人反感，處處行不通。

以下是孔子教子張把忠信篤敬想像爲具體的事物，時時可見，念念不忘：「立，則見其參於前也，在輿，則見其倚於衡也，夫然後行。」

兩個其字，都是指忠信篤敬而言。參，阮氏校勘記說：「案釋文云，參，所金反。包注云，參然在目。是古讀如森，不讀如驂。」衡，車前橫木。



此意是說，站在那裏時，就像看見忠信篤敬參然在眼前，乘車時，就像看見忠信篤敬倚靠在車衡上。這樣不離忠信篤敬，然後到處可行。



「子張書諸紳。」紳，是衣帶。子張把孔子的話書之於衣帶上，隨身記誦，依照實行。

返回 頁

經句¹²講要

子貢曰：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，何如。子曰：可也，未若貧而樂，富而好禮者也。子貢曰：詩云：「如切如磋，如琢如磨。」其斯之謂與。子曰：賜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；告諸往而知來者。（學而¹⁵）

◆ 邢疏：「佞說爲諂。」鄭康成說：「樂謂志於道，不以貧爲憂苦。」

子貢問：人雖貧窮，而無諂求，人雖富有，而不驕傲，何如？邢疏：「若能貧無諂佞，富不驕逸，子貢以爲善，故問夫子曰，其德行何如？」

孔子答曰，可也。然而未若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。孔安國注：「可



也，未足多。」無諂無驕雖可，但不如樂道好禮。貧而樂道，如顏子簞食瓢飲，不改其樂，這比無諂更好。富而好禮，則能以恭敬待人，雖對貧賤之人亦能待之以恭敬，這比不驕更好。子貢即悟孔子之意，便引詩經衛風淇奥篇「如切如磋，如琢如磨」兩句詩問孔子，樂道好禮，此義就是詩所說的切磋琢磨嗎？爾雅釋器：「骨謂之切，象謂之磋，玉謂之琢，石謂之磨。」孔安國注：「能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者，能自切磋琢磨。」子貢領悟，無諂無驕，還是不足，須能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，始能成德。猶如骨象玉石經過切磋琢磨，始能成器。

孔子乃稱許子貢。從此可以與子貢談詩了。因為，告諸往而知來者。孔安國注：「諸，之也。」皇邢二疏皆說，告諸往，是孔子告之子貢以樂道好禮，而知來者，是子貢知



引詩以解其義。

詩須悟性，會詩則能鑑往知來。盛衰興亡之事，皆能預知。子貢悟性好，所以可與言詩。

返回 頁9

經句 ⑬ 講要

子曰：君子義以為質，禮以行之，孫以出之，信以成之，君子哉。（衛靈公 ⑱）

◆鄭康成注：「義以為質，謂操行。孫以出之，謂言語。」

君子以義為本質，凡事都合乎義。而在辦事時，又能以禮行之。雖然合義合禮，但不驕傲，而能孫以出之。孫通遜，出言謙遜。不但如此，又以信實成其功。最後讚美一句：「君子哉。」

（做人處事先立本體，義者循理（禮）

。韓李論語筆解曰，前君子為古時君子，後一君子是當時代學君子之人，如



此學習方有成就。」

（義、禮、孫、信，一體多面。）

返回 頁

經句 ⑭ 講要

子見齊衰者，冕衣裳者，與瞽者。見之，雖少必作，過之必趨。（子罕 ⑩）

◆「齊衰者。」是穿喪服的人。齊衰音資摧，是五種喪服中次重的一種。喪服最重的是斬衰。皇疏：「言齊，則斬從，可知。而大功，不預也。」這裡所舉的齊衰包括斬衰在內。五服，即斬衰、齊衰、大功、小功、緦麻五種，以親疏爲差等。

「冕衣裳者。」皇疏：「冕衣裳者，周禮大夫以上之服也。」冕是禮冠。衣裳是禮服的上衣下裳。穿戴冕衣裳者，是指官位至於大夫的人。

「瞽者」就是盲人。



孔子看見這三種人，在相見時，雖然他們年少，孔子必作，從他們面前經過時，孔子必趨。作是動作，例如坐則必須起來，立則必須變換所站的位置。趨是快步，但非奔跑。作、趨，對遭喪事的人表示同情，對國家官位表示尊重，對殘廢的人表示憐憫。

劉寶楠論語正義說，第一句說「子見」，後又說「見之」，不重複，「見之」與「過之」兩文相儷。照曲禮說，四十始仕，此章「雖少」是指童子，童子何能成為冕衣裳者，劉氏說：「春秋時，世卿持位，不嫌有年少已貴仕也。」

返回 頁

經句 ⑮ 講要

子曰：君子博學於文，約之以禮，亦可以弗畔矣夫。
(雍也 27)

◆釋文云：「一本無君子字，兩



得。」馮登府異文考證引後漢書范升傳，亦無君子字。若無君子二字，則此章是對弟子說，然他人求學亦須如此。畔，一訓叛，一訓偏，後者可從。

◆博學於文者，多念書也。學問載於書籍，書皆是文。博學者須將一門學通，再學另一門，愈學愈博也。

◆約之以禮者，曲禮云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孔子志於道，據於德，依於仁，游於藝。藝者禮樂射御書數，以禮爲首。故雖博學，而首須學禮。學禮則通世故人情，然後一切學問行之能合中道，故曰亦可以弗畔矣夫。

◆畔字。

❖一作叛字講。弗畔，即不離經叛道之意。

❖一作偏字講。如韓李論語筆解：「韓曰，畔當讀如偏畔之畔。弗



偏則得中道。」弗畔，作合乎中道講。語氣和平。

返回 頁∞

經句①⑥講要

子曰：恭而無禮則勞，慎而無禮則
 蕙，勇而無禮則亂，直而無禮則
 絞。（泰伯②）

◆恭敬、謹慎、勇敢、直率，都是很
 好的行為，但若違背禮節，那就有
 弊病。恭敬若不合乎禮，則必勞
 苦，而又貽笑大方，例如對長輩
 行禮，長輩指示「一禮」，就必須
 一禮而止，如果不止，一定要行三
 次，那就違背長者之命，行禮反致
 失禮，可謂勞而無功。謹慎若不知
 禮，便成為蕙，蕙是畏懼不前的意
 思，例如拜訪某人，想進門，又不
 敢進，對人說話，想說又不敢說。
 勇敢而無禮，凡事做得過分，便
 會擾亂上下左右的秩序。直率而



無禮，便如絞繩一樣，愈絞愈緊，終必絞斷，不知禮數，只以直爽待人，往往責人急切，令人不堪忍受。

「直而無禮則絞。」馬注：「絞，絞刺也。」劉氏正義：「絞者兩繩相交之名，故引申爲乖刺之義。鄭注云，絞，急也。與馬義不異。」這是孔子說明禮的重要性。雖作好事，也要以禮來節制，始無流弊。

返回 頁∞

經句 ⑪ 講要

有子曰：信近於義，言可復也；恭近於禮，遠恥辱也；因不失其親，亦可宗也。（學而 ⑬）

◆「信近於義，言可復也。」信，是一個人說話有信用。義，是合宜。復，古注作反復講。信與義不同，但必須近於義。信由言語表達，信須近於義，則言語可以反復。即反



復思維所說的話是否合宜。合宜則守信，不合宜則不必守信。

劉氏正義說：「孟子離婁篇云，大人者，言不必信，唯義所在。是信須視義而行之，故此言近於義也。鄭注云，復，覆也，言語之信可反覆。案，復覆古今語。說文，復，往來也。往來即反覆之義。人初言之，其信能近於義，故其後可反覆言之也。」

皇疏：「信，不欺也。義，合宜也。復，猶驗也。夫信不必合宜，合宜不必信。若爲信近於合宜，此信之言乃可復驗也。若爲信不合宜，此雖是不欺，而其言不足復驗也。」

不合宜之信，皇邢二疏皆舉尾生事例。尾生與女子約會於橋下，女子未來，大水忽至，而尾生爲了守信，竟抱橋柱，不肯離去，被水淹死。史記蘇秦傳，莊子盜跖篇等，



均載此事。像尾生這樣守信，即是不近於義。

「恭近於禮，遠恥辱也。」恭是恭敬人，自己要卑遜，但要近於禮，也就是要合乎禮節，這才能遠離恥辱。如果恭而不合禮，便是恥辱。皇邢二疏皆引用周易巽卦爻辭「巽在牀下」爲例，說明不合禮。巽是卑順之意，巽在牀下，是卑順過甚。

「因不失其親，亦可宗也。」因，孔安國注，以及皇邢二疏，皆作親字講。宗，作敬字講。意謂所親不失其親，亦可宗敬。亦即所親的是仁義之人，是爲不失其親。能夠所親不失其親是有知人之明，故可宗敬。朱子集注：「因，猶依也。」意謂依靠亦須依得其人。此亦可學。

又，因作姻字講，宗是宗族之義。婚姻必須慎重選擇，方能不失其



親。姻親亦可在九族之內，故云亦可宗也。

潘維城論語古注集箋，以及劉氏正義，皆引桂馥群經義證，考據古籍及說文，因不失其親的因字，是婚姻的姻字。可宗的宗字，程氏樹德作宗族之宗講。漢儒解釋九族，除直系九族外，又有父系母系妻系共爲九族之說。因此，程氏解釋：「締姻不失其可親之人，則亦可等於同宗。」

返回 頁∞

經句 ⑱ 講要

林放問禮之本。子曰：大哉問。禮，與其奢也，寧儉。喪，與其易也，寧戚。（八佾④）

◆鄭康成注：「林放，魯人。」程氏集釋引朱彝尊經義考，謂蜀禮殿圖以林放爲孔子弟子。

林放請問禮的根本。孔子先以「大



哉問」稱讚他，然後解答。

古時禮有五種，即吉凶軍賓嘉。吉禮是祭祀，凶禮是喪事等。孔子略舉禮與喪，爲林放解答根本之問。

中國一切學問皆重根本。例如酒由水造，水是酒之本。又如百川歸海，河爲海之本。故祭祀供酒，只供白水，祭海神則先祭河神。

孔子答復林放說。禮，與其奢華，寧願節儉。喪，與其和易，寧願哀戚。

禮，此禮與喪禮對稱，當指喪禮之外的諸禮。茲以祭祀爲例。祭祀注重誠心，奢則失其誠，從儉則無此失，可得其本。喪與其易的易字，古注有多種解釋，包咸注爲和易，可從。和易是和順而有條理。舉行喪禮，如此和易，不合情理，則不如哀戚。哀戚可得其本。

包咸注：「易，和易也。言禮之本意失於奢，不如儉。喪，失於和

易，不如哀戚。」

◆ 【雪公講義】

❖ 「喪與其易」，俞琰書齋夜話，
易字疑是具字。檀弓云：喪具
君子恥具。群經平議：戚當讀
爲蹙。禮器篇：三辭三讓而至，
不然則已蹙。說文：蹙，迫也。
言居喪或失和易，或失迫蹙。包
曰：易，和易也。本郊特性「示
易以敬也」。朱子集注：易，治
也。引孟子「易其田疇」。

按 書齋夜話及群經平議，兩說意皆
從順，惜涉疑改，文獻不足，宜
待後徵。但包氏所引郊特性和易
以敬，則義較長，謂喪與其禮和
嚴敬，不若哀有餘也。集注引孟
子「易其田疇」一句尚可；其下
不貫，則費解矣。

返回 頁80



經句①9 講要

經子曰：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。知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。道之不明也，我知之矣。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。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。

這一段繼續前面所講，「致中和，天地位焉，萬物育焉。」接下來引孔子的話，「仲尼曰：君子中庸，小人反中庸。」從「仲尼曰」開始，子思引用孔子的話來詳細解釋中庸，怎麼樣來學習。因為學習中庸很難，一般人講不是太過了就是不及。



宋儒有主張把這一小段當中，兩節互相對調一下，就是在經文裡面現在念的是，「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」。宋儒有人主張，把「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」，放在前面。「道之不行也」放在後面，不過有這一種講法，我們知道就可以了，但是經文既是這樣的話，我們不能隨便的把它變動。



「道之不行也」，道指中庸之道，「行」是按照中庸之道來實行。學中庸之道，首先要先明瞭中庸之道的道理，然後就要實行。根據這樣的次序，宋儒有主張把明，明道理，放在前面講，這樣講當然可以。實際上，還是按照經文先講行，「行」是重要的，明瞭道理之後就是照這個理去實行，如果不能實行的話，雖然明瞭道理，等於不明瞭。要瞭解這一層意思。



◆「子曰：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。」道是指的中庸之道。中庸之道不行，所謂「不行」就是，根據前面講的「君子中庸，小人反中庸」。有的做到，有的做不到，得到的實在太少了。

在這裡就講，中庸之道，很多人不能夠照著這樣實行。孔子說：「我知之矣」，我知道這是什麼原因。

◆「知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」，「知」在這裡當智慧的智字講。「知者」有智慧的人，「者」指那個人。有智慧的人「過之」，

❖「過」字，在孔子那個時候的讀音，沒有像後來的平上去入四聲。在那個時候，讀音沒辦法確定究竟是讀什麼樣的音，到後來有了四聲，就讀去聲，一般人講過失、超過了。還有其它的經過某地，如走路經過哪裡，舊讀平聲。



在這裡「過之」就是超過了，讀去聲。有智慧的人，他行中庸之道，一實行就超過了。「愚者」，「愚」是智慧不夠的人，他對於中庸之道的實行，「不及」就是趕不上。所以有這兩者，一個是過，一個是趕不上，所以是道之不行。

爲什麼「智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？」拿行道來講，根據鄭康成的註解，他說：過與不及，使得中庸之道不能行。這時候，必得要定出「從哪裡行」一個准則出來。他說「惟禮能爲之中」，就儒家學術來講，要使中庸之道，能夠行得通，行得很好，就在禮上，把握著禮的原則，那就能夠行了。

❖ 禮有很多種的，就拿喪事，父母之喪，喪事這個禮來講，喪禮的時候，比如說，一般講父母之喪，父母死了以後，做孝子的要守孝，守這個喪禮三年，叫三年



之喪。古時候就有，比如說夏商周，在商朝它就有三年之喪的，後來到了周家，周家開始的時候也是三年之喪。慢慢地，到了孔子那個時候，逐漸逐漸地時間就變短了，不到三年了。所以孔子弟子就問，這個三年之喪時間太久了，如果一個孝子守喪三年是爲著禮，三年不行禮樂的話，這個禮也就忘記了、也就不行了。他問孔子，孔子就說了，「子生三年」，兒女生下來在三年之後，然後「免於父母之懷」。

❖ 一個人生下來，不會走也不會坐，要靠父母來懷抱著他，一直到了三年，他才會走路。然後才免於懷抱。除了這個以外，我們從小到成人受之於父母的恩德說不盡的，因此在父母之喪的時候，做孝子的守這個喪期三年，不過只是表示生下來在三年之



中，需要父母這樣懷抱，一切的衣食這樣照顧得無微不至，這個表示在三年稍微表示，不要忘記父母這個恩德而已。如果說是其餘的，那說不盡的。

因此三年之喪，在那個時候講，中國就是天下，是天下通行的守喪的期限。自孔子答復他的弟子之間的時候，後來一直從孔子那個時候，到清朝，以至於民國，這個三年之喪是定了、不改了，這個三年之喪就是中道。

以禮來講，「知者過之」，「知者」有智慧的人，「過之」就是超過了。一行就超過了，認為這個三年之喪不夠，還要久一點。「愚者不及也」，愚是比不上知者，他行不到三年。

這個講法跟後面，「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」。古人的註解，有一點稍微不同。



❖ 這個知者、愚者，這是指的對於道理，中庸之道的道理來講。

❖ 後面，「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」，指的是對於中庸之道，實行這一方面來講。

這樣分開來講的話，把它對調過來，容易明瞭。

❖ 但是照經文所講，依唐朝孔穎達的正義來解釋，知者、賢者，愚者、不肖者，兩者互相照應。雙方面都有連帶的關係。所以在這裡講，講知者也就包含賢者，愚者也就包含不肖者。下面講到這個行者，也是這個意思。你要偏重地來講，在實行這一方面，就是賢者，賢者是德行很好有德行的人，既有德行的人，比如在禮上面，他遇到父母之喪，就是哀傷過分了，對於三年之喪還感覺不夠，還要增加。不肖的人，德行比不上賢者，所以他不能夠



守三年之喪，這是不及。

❖ 除了這個三年之喪以外，還有父母之喪的時候，在禮記裡面，問喪的那一篇。其中一條，父母之喪，剛剛過世的時候，孝子在三天之內，水也不能喝，不但不能吃飯，流質的稀飯也不能吃。就是三天之內，「水漿不入口」，水就是飲的水，漿就是米漿這一類的，水漿都不能入口。

❖ 有些不瞭解道理的人認為，聖人制的這個禮，孝子在父母過世的時候，還叫他三天不要吃飯，不要喝水？其實聖人所講的禮，是順乎一般孝子從本性之中發出來的哀痛的心理。因為真正的一個孝子在父母剛剛去世的時候，心裡是痛不欲生，這時不是不叫他吃，而是勸他吃也吃不去下，勸他喝水也喝不下去，勉強叫他喝水、叫他吃東西，他心裡那樣痛



苦，吃下去對他身體有傷害的，所以聖人瞭解這個道理，規定三天之內孝子，可以水漿不入口，這是講順乎孝子那種自然那種哀痛的表現。三天之後必須要吃了，不是禁止他三天不吃東西。是禁止他不要超過三天，三天之後必須要飲水、吃東西，如果你三天之後，還繼續不飲食的話，孝子的身體就受傷害了。對三天不飲水，不吃東西，順乎孝子所發出來的孝心，這是中庸之道。守住這個中庸之道，就是能夠行。

❖ 賢者或者是知者，超過三天之後還不飲水、不吃東西，這就過了，就不是中道了。愚者，像現在有很多人，父母之喪，別說三天不飲水、不吃東西，在當天他就要吃東西，這就是不及。像這樣的一個過之，一個是不及，這



樣就是中庸之道「不行」了。孔子知道，有這兩種情況，一個是賢者、一個是不肖者，當然就包括知者與愚者了。知者是明瞭道理，所以是過之，愚者是不明瞭。

◆「道之不明也，我知之矣」，這個中庸之道不能夠明，明就是明瞭，不明瞭這個道理你要「行」，那就更不可能了。凡是一樁事情，當然他先要明瞭其中的道理，他才肯這樣做，不明瞭道理他就不幹的。所以這個明是什麼呢？「我知之矣」，孔子說我知道。我知道那是，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。賢者也是包含知者在內，偏重地講，偏重明瞭道理的講，那就是知者，有智慧的人對中庸的道理，他明瞭。爲什麼過之呢？

❖愚者是智慧不夠他就不及，他不明瞭道理，這比較容易懂，知者



他的過之，所謂「知者過之」，比如說中庸之道就是講中道，既是不能過，又不能夠不及。

那個智慧高的人，往往把中庸之道解釋得非常玄妙非常深奧。一般人不懂啊。

❖ 知者本人解釋得那麼高，也是明瞭得不夠透徹。真正明瞭得透徹的話，就從淺近的地方淺近的道理，一直通到最高深的道理。這樣你自己明瞭這個中庸之道也是很穩妥，你把這個道理告訴別人，別人也不會誤解的。

❖ 比如說孔子講的道，一開口直接就跟人家講本性，誰懂呢？所以孔子先不講「志於道」，而講這個德。德比道要淺一點，好懂一點，對於德也不容易明瞭的，就講仁。還是不大容易明瞭，就講禮，禮就是「游於藝」的藝，在六藝之中第一個講禮。所以孔

子教人家學禮，禮是很淺近的，雖然很淺近，但這個禮，能通達仁，通達德，以至於通達道。

◆ 所以在禮記的曲禮裡面講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在行持時，要學道德仁義，必須從禮上面來學，你不學禮，學不成功的。不但在行持上面要從禮上開始，就是講道理，也先從禮上面開始講。把禮開始講清楚了，一步一步引導到仁、到德、到道上面去。這就非常穩妥，不致於叫人家，你一開始講道，人家不明瞭以至發生很多的誤會，解釋錯誤了。解釋錯誤，他在實行的時候就有偏差，那就有很多很多的偏差出來了。

所以在這裡講，「道之不明」，孔子說我知道這個原因。原因是什麼



呢？「賢者過之」，也就是賢者必然是有智的人，他一解釋就是超過了一般人能夠理解的那種程度。這就是我們一般人講道的時候，一開始就講得非常深奧，自己也沒有確實明瞭，所以這是「過之」。不肖者、愚者，不及。他對於上面的道理，不能夠明瞭，有這兩種情形。所以中庸之道不能夠明瞭或說透徹明瞭（愚與智），就沒有人能夠照那個道理實行得恰到好处。

「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。」

下面就舉比喻，

◆這是舉例，「莫不飲食也」，「莫」是當無字講。沒有一個人，他不飲食，飲就是喝水、喝茶，食就是吃東西、吃飯，一個人人生下來，他就要吃奶，從嬰孩到兒童時代、青年時代，一直到老死為止，都是「人莫不飲食也」。可是「鮮能知味也」，「鮮」當少字講，很



少有人能知道飲食之味。就是多數的人不能知味，少數人還是有能知道味的。

❖ 前面講「人莫不飲食也」，「莫」就是無，沒有人不飲食。後面講「鮮」字，「鮮」不能講「莫」，若說「莫能知味」，就是所有的人都不知道飲食之味了，實際上有人知道味。聖人講話是合乎事實的。

❖ 齊桓公的大廚師易牙擅長調和五味（甜、酸、苦、辣、咸），一般人說，這個五味誰不知道啊？沒那麼簡單。比如說甜味是從制糖來的，用甘蔗制糖的，還有用麥芽制的糖？我們一般人大概沒有這個能力，吃到甜味就知道這個甜味是哪裡的。但是易牙知道，這個甜味從哪一個食物裡面提煉出來的。其它的咸味、酸味、辛味，辛就是辣的，苦味，通通知



道。除了五味，一般講水，是從井里出來的水，從山上的泉水，山上流出來的水，河流里的水，池塘里的水，他能夠明瞭。

◆還有苻朗（南北朝淝水之戰苻堅家族的一個人），也知道味道。他吃鵝肉，能知道這個鵝是純白的白鵝呢？還是間有別的羽毛在其中，他都能能辨別出來。

「鮮能知味」，知道這個飲食之味的人是有的，但是大多數的人不能知道這個飲食之味的。在這裡比喻孔子在前面講的知者、賢者「過之」，愚者、不肖者「不及也」，明瞭中庸之道，難啊！真正明瞭中庸之道的人，太少了。

拿這個比喻，我們一個人每天都是做事情，儘管我們每天在那裡做事情，也求學去明瞭學問、道理。你要真正問他中庸之道，他不瞭解，叫他照中庸之道來實行，他更不知



道。

中庸之道就是直接通達本性，雖然人人都有這個本性，都可以通過中庸之道明瞭自己的本性。但是我們每一天有言語，有行爲。一舉手、一投足，這些行爲從哪裡出來？都是從本性裡面出來的，如果本性裡面沒有這些行爲，我們的肉體就是一種死東西，死氣沈沈的沒有活動的能力。普通人雖然也從本性出來言語、行爲，但是由於我們不明瞭這個本性，而讓喜怒哀樂各種情緒遮蓋了本性，自己不知道。就像水本來是清潔的，污濁的東西一到清水裡就污染。這就是說我們每天都飲食，卻不知道真正的味道，這個味就是比喻我們的本性。

❖ 禪宗祖師，那一些祖師他對於中國的這個經書都念過、都通達。他就借用孔子這個話，叫那些參禪的人，他說：你每天吃飯，

實際上你吃不到一粒米。一般人認為，喔！這是禪宗的禪師講的，參話頭的禪機了，那當然難懂了。但是要瞭解中庸孔子說的比喻「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」，那個沒有吃到一粒米，就是沒有吃到一粒米的味道。你不懂得飲食的味道，味道就是指禪宗所講的明心見性。

◆
論語上講，子在齊國聞韶，三月不知肉味。孔子在齊國聞韶，韶是舜王的音樂，盡美又盡善，孔子在齊國聽到懂得舜王之樂的在那裡彈奏韶樂，就在那裡領略欣賞。三個月之中不知肉味，肉是代表吃東西，三個月之中他的心完全在韶樂這上面，不知道這個飲食的味道。這個味道與在這裡講「鮮能知味的」不是一樣的。

◆ 這裡「鮮能知味」，指的「天命之謂性」的性。



◆「三月不知肉味」那個味是
一般人吃的飲食那個肉味。

孔子三月不知肉味，知道韶樂的味道，音樂的味道就是性，就是本性。韶樂完全從人本性裡面發出來的藝術，把宮商角徵羽五音調和到了盡善盡美的境界了。

孔子一聽全部是本性，出現在眼前、出現在心裡全部都是本性，借著韶樂把它表現出來，所以他吃的肉、吃的飯、喝的水，一般凡夫所吃的那種味道全部都變了。肉味就變成韶樂的味道，韶樂的味道就是本性的理性。

因為一般人不知道這個味，就是不知道自己的本性，也就是不知道自己中庸之道，中庸之道就是我們每個人，人人都有每個人都有的。知道這個中庸之道，既是每個人都有，它為什麼難呢？就是一個是過之，一個是不及。所以就是行之難、知之也難。



聖人講這個道理，就是叫我們從飲食在日用尋當之中，要求其覺悟。

返回 頁6

經句 20 講要

子曰：人而不仁，如禮何。人而不仁，如樂何。（八佾 3）

◆包咸注：「言人而不仁，必不能行禮樂。」禮記儒行篇說：「禮節者仁之貌也，歌樂者仁之和也。」。

仁，來自固有的道德，是禮樂所由之本。禮講謙讓敬人，樂須八音克諧，無相奪倫。人而不仁，則無謙讓敬人克諧無奪等美德，雖然行禮奏樂，並無實質意義。所以，人而不仁，奈此禮何，人而不仁，奈此樂何。此即不仁之人必不能行禮樂。

皇侃疏說：「此章亦為季氏出也。季氏僭濫王者禮樂，其既不仁，則奈此禮樂何乎。」



經句 ②1 講要

子曰：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。樂云樂云，鐘鼓云乎哉。（陽貨⑩）

◆ 孔子用反問語氣說明，禮不僅指玉帛而言，樂不僅指鐘鼓而言。玉帛是禮物，鐘鼓是樂器，贈禮物，鳴鐘鼓，不是禮樂之本。禮樂的本義在敬在和。

鄭康成注：「言禮非但崇此玉帛而已，所貴者，乃貴其安上治民也。」

馬融注：「樂之所貴者，移風易俗也，非謂鐘鼓而已也。」

皇疏以爲，時君唯知崇尚玉帛，而不能安上治民，故孔子加重其辭的感歎說：「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。」表明禮之所云不在玉帛。奏樂必假鐘鼓，當時君主惟知崇尚鐘鼓，而不能移風易俗，故孔子又加



重其辭的說：「樂云樂云，鐘鼓云乎哉。」表示樂之所云不在鐘鼓。

皇疏又引王弼注，大意是說，禮以敬爲重，玉帛是禮的文飾，只用來表達敬意而已。樂主於和，鐘鼓只是樂器而已。當時所謂禮樂，是重於物而簡於敬，敲擊鐘鼓而不合雅頌，所以孔子正言其義。

「玉帛」，鄭康成注：「玉，圭璋之屬。帛，束帛之屬。」周禮春官大宗伯：「孤執皮帛。」鄭注：「皮帛者，束帛，而表以皮爲之飾。帛，如今璧色繒也。」賈公彥疏：「束者，十端，每端丈八尺，皆兩端合卷，總爲五匹，故云束帛。」

返回 頁二〇

經句 22 講要

子曰：能以禮讓爲國乎，何有。不能以禮讓爲國，如禮何。（里仁 13）



◆能以禮讓治國，則於國事何難之有。不能以禮讓治國，奈此禮文何。道德仁義，遞下爲禮，禮不能再下矣，故須普及教化，以爲治國之要。曲禮云：毋不敬。何以爲敬，讓之是也，堯舜皆以天下讓，何況其餘。古人無事而不讓，讓則不爭，故易爲治。

◆左傳 昭公五年

❖（昭）公如晉，自郊勞（迎來）至于贈賄（送贈財物），無失禮。晉侯（平公）謂女叔齊曰：「魯侯不亦善於禮乎？」對曰：「魯侯焉知禮？」公曰：「何爲？自郊勞至于贈賄，禮無違者，何故不知？」對曰：「是儀也，不可謂禮。禮所以守其國，行其政令，無失其民者也。今政令在家（魯政權由三家大夫把持），不能取也。有子家羈（羈，莊公玄孫，女叔劉



以其賢），弗能用也。奸（觸犯）大國之盟，陵虐小國。利（以……為利）人之難，不知其私。公室四分（國家軍隊被三桓四分），民食於他。（民心）思莫在公，（魯君）不圖其終（後果）。為國君，難將及身，不恤其所。禮之本末，將於此乎在，而屑屑焉習儀以亟。言善於禮，不亦遠乎？君子謂：「叔侯於是乎知禮。」

返回 頁二〇

經句 23 講要

孟懿子問孝。子曰：無違。樊遲御，子告之曰：孟孫問孝於我，我對曰無違。樊遲曰：何謂也。子曰：生，事之以禮。死，葬之以禮。祭之以禮。（為政 5）

◆ 據孔安國注，孟懿子，是魯國大夫，姓仲孫，名何忌。懿，是他的



諡號。

魯國出自桓公的三大公族，即孟孫氏、叔孫氏、季孫氏。這三家都是魯國的權臣，愈到後來，權勢愈重，違禮亂政亦愈甚。孟懿子就是孟孫氏的後代。他的父親是孟僖子仲孫纘。春秋昭公七年，左氏傳說，孟僖子將死，召其家臣，遺囑何忌從孔子學禮。是知懿子在孔門有弟子名分。但弟子傳裡沒有懿子，論語此章之注，只說懿子是魯大夫，不說是孔子弟子。據劉氏正義說，孔子仕魯，命墮三家不合制度的都城，獨有懿子梗命，以致聖人政化不行。弟子傳不列其名，此注亦不云弟子，當爲此故。

「孟懿子問孝。」孔子答復：「無違。」諸弟子問孝，孔子答復，因人而異。此以「無違」答復懿子，是教懿子，不違其父教其學禮之意。不違父教學禮，就是孝道。



「樊遲御。」樊遲是孔子弟子，名須，爲孔子御車。孔子告訴樊遲說，孟孫向我問孝，我答復他「無違。」孟孫，就是孟懿子。據鄭康成注，孔子惟恐孟孫不了解無違之意，所以告訴樊遲，以便轉爲孟懿子解釋。

「樊遲曰，何謂也。」樊遲亦不了解無違何意，故問孔子「何謂也。」孔子就以生事葬祭三句解釋其意義。

「生事之以禮。」父母生存時，爲子者以禮事奉父母。如邢疏引禮記曲禮所說「冬溫而夏清，昏定而晨省。」之屬。事奉父母的衣食住等，一切皆合禮制。

「死葬之以禮。」父母去世時，以禮辦理喪葬之事。如棺槨墓地等，都要合乎禮制。

「祭之以禮。」喪畢則祭。邢疏謂春秋祭祀以時思之。祭祀時所用的



祭品，皆有禮制。

皇疏：「孟孫三家，僭濫違禮，故孔子以每事須禮爲答也。」

生事，死葬，祭祀，皆能以禮，便是盡孝。孟孫、叔孫、季孫，三家皆違禮，所以孔子教懿子無違。

返回 頁二〇

經句 ②④ 講要

定公問：君使臣，臣事君，如之何。

孔子對曰：君使臣以禮，臣事君以忠。（八佾 ①⑨）

◆孔安國注：「定公，魯君謚。時臣失禮，定公患之，故問之。」邢疏引史記魯世家說，定公名宋，襄公之子，昭公之弟。

魯定公問孔子，君使臣，臣事君，應當如何。孔子對以君禮臣忠。君應當以禮使臣，凡事當依國家所定的規矩而行。臣應當以忠事君，要盡其應盡的職責。君臣相遇，各盡



其道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25 講要

孔子曰：益者三樂，損者三樂。樂節禮樂，樂道人之善，樂多賢友，益矣。樂驕樂，樂佚遊，樂宴樂，損矣。（季氏 5）

◆三樂的樂字，一讀耀音，當愛好講，一讀洛音，當喜樂講。

前章指人而言，此章指事而言。

「益者三樂」，有益的樂事有三。

「損者三樂」，有損的樂事有二。

「樂節禮樂」，以禮樂節制為樂。

禮講秩序，樂講和諧。行禮作樂皆有一定的節度。一個人以禮來節制自己的言行，以樂來調和自己的七情，以此為樂事，必得性情之正，自然有莫大的利益。

「樂道人之善」，道作導字講，以導人向善為樂事。例如自己學禮



樂，也引導他人學禮樂，一同往善路上走，必得大益。

「樂多賢友」，以多得賢友爲樂事。朋友在五倫之中，故須交友，然必須交賢者爲友，才有益處。

「樂驕樂」，驕樂是以驕爲樂。無論以富貴驕人，以學問驕人，都對自己有害，一個人不知驕傲有損害，反以爲樂，而且以能得到驕樂爲樂，則其所得的損害可想而知。

「樂佚遊」，以佚遊爲樂。佚遊的含義很廣泛，茲依王肅注：「佚遊，出入不知節也。」出入沒有節度，則生活無規律，工作無秩序，一切陷於混亂。

「樂宴樂」，以宴樂爲樂。朋友酒食聚會，不可久留，如果以此爲樂，則無論對於身心都有損害。

❖ 情源於無明，非理性，需節制，即伏煩惱，本性方能起用，本性無善惡，起用則善。



❖ 佚，放逸，一切沒有規矩、無時閒約束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②6講要

子曰：知及之，仁不能守之，雖得之，必失之。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不莊以之，則民不敬。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莊以之，動之不以禮，未善也。（衛靈公³³）

◆ 「及之」「守之」等「之」字，集解包注當官位講，毛氏論語稽求篇引盧東元說：「此爲有天下國家者言。易曰，何以守位，曰仁。孟子曰：天子不仁，不保四海，諸侯不仁，不保社稷。皆此意也。」此說比包注好。

「知及之」，智力能得天下，或得國家。「仁不能守之。」不能以仁守之。如此，雖得天下或國家，但必將喪失天下或國家。



「知及之，仁能守之。」能以智力得之，又能以仁守之，但「不莊以涖之」，不能莊嚴的面臨民衆，則不得人民尊敬。

「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莊以涖之。」既能以智及之，又能以仁守之，更能以莊蒞民，但「動之不以禮，未善也。」行動不合禮，仍未盡善。例如恭敬雖好，然而，恭而無禮則勞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②⑦ 講要

子曰：孝哉閔子騫，人不閒於其父母昆弟之言。（先進⑤）

◆ 不閒，即是沒有閒隙，這是由於閔子騫以孝行感動父母，能以齊家，使外人對他的父母昆弟無話可說。

韓詩外傳，以及藝文類聚孝部引說苑等記載，閔子後母偏愛己生的兩個兒子，冬天給他們穿很厚暖的



衣服，給閔子穿的則以蘆花冒充棉衣，後來他的父親發覺，要逐出他的後母。閔子卻向父親求情說：「母在一子單，母去三子寒。」意思是留後母在家，只有他一人受寒，如將後母逐出去，便連後母所生的二子一同受寒。他這一番話感動了父親，取消原意，也使後母感激而成爲他的慈母，他的兩個異母弟弟也受感動而行弟道。

返回 頁12

經句②8講要

顏淵問仁。子曰：克己復禮爲仁。一日克己復禮，天下歸仁焉。爲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。顏淵曰：請問其目。子曰：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。顏淵曰：回雖不敏，請事斯語矣。（顏淵①）

◆「克己復禮」有兩種讀法，俞曲園群經平議主張如孔注「身能反禮」，克字當能字講，一讀，己是己



身，「己復禮」三字連文。今仍照普通讀法，四字連續。克己就是克制自己，依馬融「約身」講，就是約束自己。復禮的復字，或作反字講，或作歸字講，皆是相合的意思。凡事能約束自己，不責備人，便能合禮。約束自己，就是禮讓他人，寬恕他人，如此即得禮之根本，所以就是仁。這是孔子引用成語答顏子之問。如左傳昭公十二年：「仲尼曰，古也有志，克己復禮，仁也。」

「一日克己復禮」四句，是孔子就此成語加以解釋。馬融注：「一日猶見歸，況終身乎。」皇侃疏：「人君若能一日克己復禮，則天下之民咸歸於仁君。」例如周文王在爲西伯時，虞、芮二君爭田，相與朝周，請其評理，待入其境，所見朝野人士無不相讓，二人自慚而返，天下聞而歸周者四十餘國。



克己復禮的功效由此可見一斑。這是就人君而言，若論普通人，如能克己復禮，也是無往而不爲仁者，足以感化人群。「爲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」，是說行仁全在自己，不在他人。禮記中庸說：「君子之所不可及者，其唯人之所不見乎。」詩云：相在爾室，尙不愧于屋漏。」屋漏是室內西北隅，安藏神主之處，無人可見，在無人之處尙且不愧，何況在有人之處。所以如此，就因爲行仁全由自己，而不由人。

以上是總綱，顏子一聽就能領會，於是再問克己復禮的條目。孔子答以非禮勿視四句。不合禮的現象不要看，不合禮的聲音不要聽，不合禮的言辭不要說，第四句凡遇一切不合禮的事情皆不要動。勿動的「動」字，古人解釋不一。如果解釋爲動容貌，或者是行動，皆不妥當。眼視耳聽，皆由於身，言出於



口，動則應該屬於心意。心爲身口之主，既能不動心，則身口自然也能不爲所動，所以「勿動」應指不動心而言。

最後，「顏淵曰」以下兩句，是結語。請事斯語，意思是遵照孔子的話去奉行。

返回 頁12

經句^{②9}講要

季康子患盜，問於孔子。孔子對曰：苟子之不欲，雖賞之不竊。（顏淵^{①8}）

◆季康子以盜爲患，請教於孔子。

說文盜字從次皿，會意。次就是涎字，有垂涎欲滴的欲字之義。所以說文解釋，欲皿爲盜。

孔子以爲，人有欲心，即有盜心，有盜心就會作盜賊，所以答復季康子：「苟子之不欲」，假使你自己不貪欲，「雖賞之不竊」，雖然你獎賞人爲盜，而人也不去盜竊。



上行下效，居在上位的人不欲，則在其下的人便會以欲爲恥，所以縱然有賞也不願作盜賊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③〇講要

子路問成人。子曰：若臧武仲之知，公綽之不欲，卞莊子之勇，冉求之藝，文之以禮樂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曰：今之成人者。何必然。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（憲問⑫）

◆子路問成人，即是向孔子請問，怎樣才是一個有成就的人。孔子答復，若有臧武仲的智慧，孟公綽的不貪欲，卞莊子的勇敢，冉求的才藝，並且文之以禮樂，也可以算是有成就的人了。

集解：「馬融曰：臧武仲，魯大夫臧孫紇。公綽，魯大夫孟公綽。」周生烈曰：卞莊子，卞邑大夫。」



孟公綽不貪欲，已見前章。冉求的才藝，在雍也篇裏，也獲孔子的稱許。

臧武仲因為得罪魯國的三家，逃到齊國避禍，齊莊公擬贈田給武仲，武仲見齊莊公所為，預料他將失敗，不願受田，以免後患，因此在談話中故意激怒莊公，使其作罷，所以孔子說：「臧武仲之知。」知即智。詳細事實見皇疏引左氏襄公二十三年傳。

卞莊子是魯國著名的勇士，皇疏說他能夠獨力與虎格鬥。韓詩外傳卷十記載，卞莊子是個孝子，他的母親在世時，他隨軍作戰，三戰三敗，朋友看不起他，國君羞辱他。及其母死三年，魯國興師伐齊，他請求從戰，三戰三獲敵人甲首，以雪昔日敗北之恥，最後又衝殺七十人而告陣亡。劉向新序也記載其事。



如果一個人兼有以上四人之長，便具備智廉勇藝，再經禮樂陶冶，這在孔子看來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

劉氏正義引劉向說苑辨物篇，顏淵問孔子成人之行何若。「子曰：成人之行，達乎情性之理，通乎物類之辨，知幽明之故，睹遊氣之源，若此而可謂成人。」此答子路只舉四人所長。比答顏子爲次一等，所以說「亦可」。

第二段「曰」字以及下文，皇疏、邢疏，都以爲孔子說，朱子集注又引胡氏，以爲子路之言。鄭浩論語集注述要，以爲「曰，今之成人者」，是子路的話，意思是敢問其次。自「何必然」至文末，是孔子的答復語。「何必然」上面省一「曰」字，古人文字常有這種用法，鄭氏之說可以採取。

前段所舉四人，都不是古人，但四人各占一長，合起來，則非當時一



人所能兼有，所以，後段子路再問今之成人者，孔子答，何必然，不必如前述的標準。只要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也可以是成人了。

見利思義，是說遇見可取之利，要想一想此利是否合義，合則取，不合則不取。見危授命，遇見危難，義不可免，決不逃避，不惜交出生命，也要解危。久要的要字當約字講，與人有約，永久信守，不論後來境遇如何，決不忘平日與人所約之言。

前段成人，智廉勇藝，又須文之以禮樂，此段但講義與忠信，故又次一等。雖然又次，但能力行，也有了不起的成就。

◆ 據論語研習音頻：成人，成就人格，淺言爲正人君子，深爲圓滿人格成就聖人。

❖ 名利，本性之障礙物，禮讓去



之。

◆ 平生之言，以前結識朋友之言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③1講要

陳司敗問：昭公知禮乎。孔子曰：知禮。孔子退。揖巫馬期而進之曰：吾聞君子不黨，君子亦黨乎。君取於吳，爲同姓，謂之吳孟子。君而知禮，孰不知禮。巫馬期以告。子曰：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。（述而③1）

◆ 禮記大傳：「繫之以姓而弗別，綴之以食而弗殊，雖百世而婚姻不通者，周道然也。」禮記坊記：「子云：取妻不取同姓，以厚別也。故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。」

魯昭公是周公之後，吳是泰伯之後，泰伯是周公伯祖，昭公與吳俱爲同姓，依周禮不能通婚，而昭公



娶吳女爲夫人。

孔子至陳國，陳國之司敗，位如司寇之官，問孔子，魯昭公知禮乎。孔子答曰知禮。司敗不敢再問，俟孔子退，揖孔子弟子巫馬期，而使進之，曰，吾聞君子不私相阿黨，然而君子亦黨乎，魯昭公娶於吳，爲諱娶同姓女，不稱吳姬，只稱謂吳孟子，如曰魯君知禮，則誰不知禮耶。巫馬期以此語告孔子。孔子曰：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。

昭公娶同姓女，顯然背禮，孔子言其知禮者，集解孔安國引僖元年左傳曰：「諱國惡，禮也。」邢疏，禮記坊記云：「善則稱君，過則稱己。」孔子爲昭公受過，此爲守禮也。幸者，皇疏，若使司敗無譏，則千載之後，遂承信我言，用昭公所行爲知禮，則禮亂之事從我而始。今得司敗見非，而我受以爲過，則後人不謬，故我所以爲幸



也。

返回 頁 13

經句 ③2 講要

孔子曰：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。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自諸侯出，蓋十世希不失矣。自大夫出，五世希不失矣。陪臣執國命，三世希不失矣。天下有道，則政不在大夫。天下有道，則庶人
議。（季氏 ②）

◆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由天子發出。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由諸侯發出。

劉氏正義引禮記中庸篇說：「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。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不敢作禮樂焉。」又引孟子盡心下篇說：「征者，上伐下也，敵國不相征也。」

禮樂征伐之權，不由天子，而由諸侯擅行，便是天下無道。就諸侯而



論，一旦不聽從天子之命，自專禮樂征伐，則這諸侯大概傳到十代就要亡國，不亡卻是希少。

諸侯國內有大夫，如果大夫不聽從諸侯之命，擅行禮樂征伐，則這大夫傳到五代就要喪失其政權，不失亦見希少。

大夫有家臣，對諸侯稱為陪臣。如果陪臣把持國家的政令，傳到三代就要失政，不失亦是希少。

天下有道，政權不會由大夫掌握。天下有道，民衆對政治無話可說，所以庶人不議。

各注舉諸侯十代亡國的事證：

集解孔安國注：「周幽王爲犬戎所殺，平王東遷，周始微弱。諸侯自作禮樂，專行征伐，始於隱公，至昭公十世失政，死於乾侯矣。」

劉逢祿論語述何說：「齊自僖公小霸，桓公合諸侯，歷孝、昭、懿、惠、頃、靈、莊、景，凡十世，而



陳氏專國。晉自獻公啓疆，歷惠、懷、文，而代齊霸，襄、靈、成、景、厲、悼、平、昭、頃，而公族復爲強臣所滅，凡十世。魯自隱公僭禮樂滅極，至昭公出奔，凡十世。」

大夫五世失政的事證：

劉逢祿論語述何說：「魯自季友專政，歷文、武、平、桓子，爲陽虎所執。」

陪臣三世的事證：

劉逢祿論語述何、劉寶楠論語正義皆說，南蒯、公山弗擾、陽虎，皆爲魯國季氏家臣，皆是及身而失。孔子所說的「三世希不失」，可作兩種解釋，一是約略言之，一是就南蒯、公山弗擾、陽虎三人相接而說爲三世。



禮樂，處世成聖之必需。若無次第、規矩，則一事無成。禮樂源於本性，養定性。



❖ 因果即天道，天道好還。

❖ 堯帝遇老者擊落壤而歌：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鑿井而飲，耕田而食，帝力何有於我哉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33 講要

子入太廟，每事問。或曰：孰謂鄰人之子知禮乎。入太廟，每事問。子聞之，曰：是禮也。（八佾 15）

◆ 「子入太廟，每事問。」

孔子入周公廟，見廟裡的事物，如禮器等，皆問之。

包咸注：「太廟，周公廟也。」周公是魯國的始封之君，為魯太祖，故其廟稱為太廟。包氏以為，孔子此時已在魯國為仕，因助祭而入太廟。閻若璩四書釋地認為，當祭祀時，雍雍肅肅，不容許每事問。閻氏引顧瑞屏說，孔子入廟，當在宿齊時，始可每事問。或是平日往



觀，如荀子所載，孔子觀於魯桓公廟，有欽器，問守廟者曰，此是何器之類。

案，孔子入周公廟，不必在助祭時，應當是在太廟演禮時，孔子入廟觀禮，故可每事問。

「或曰：孰謂鄫人之子知禮乎。入太廟，每事問。」

鄫，是魯國的鄫邑，在今山東省曲阜縣。邢疏：「鄫人，魯鄫邑大夫 孔子父叔梁紇也。左傳襄公十年稱鄫人紇。」鄫人之子，即是指稱孔子。

或，是或人，不具姓名者。此人說：「誰說鄫人紇之子知禮乎。他入太廟，每事都要問人。」

孔安國注：「時人多言孔子知禮，或人以爲，知禮者不當復問。」

「子聞之，曰：是禮也。」是，即指每事問。孔子聞或人之言，便說，此問即是禮。



劉氏正義：「魯祭太廟，用四代禮樂，多不經見，故夫子每事問之，以示審慎。」

孔安國注：「雖知之，當復問，慎之至也。」

董子春秋繁露郊事對篇：「孔子入太廟，每事問，慎之至也。」

案，孔子入太廟，參觀演禮。演是演習。既是觀禮，則有學習或傳習之意，每事皆可以問，此問即是禮，故曰是禮也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^{③④}講要

曾子有疾，孟敬子問之。曾子言曰：鳥之將死，其鳴也哀。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：動容貌，斯遠暴慢矣；正顏色，斯近信矣；出辭氣，斯遠鄙倍矣。籩豆之事，則有司存。（泰伯^⑤）

◆集解：「馬曰：孟敬子，魯大夫仲



孫捷。」邢疏：「鄭玄注檀弓云：敬子，武伯之子，名捷。是也。」

曾子疾病，孟敬子去探問。曾子主動的贈言。先說明，鳥將死時，鳴聲必哀，人將死時，言意必善。然後就勸告敬子，君子所要注意的事情有三項：一是動必注重容貌，從儀容舉止，推及一切事，都有秩序，這就是能遠離他人的暴慢不敬。二是正其顏色，對人要態度莊重，這就能令人以信實相待。三是說話要說得適當，要說得清楚，然後他人始不違背。至於一般禮儀，如祭禮中的禮器行禮等，則依有司而行。

依此三者而行，則身心言語皆合乎禮，立見其效。參讀禮記曲禮：「毋不敬，儼若思，安定辭。」動容貌，即毋不敬，心意合禮。正顏色，即儼若思，身合乎禮。出辭氣，即安定辭，言語合禮。



依鄭康成注解，「動容貌，正顏色，出辭氣」三句是君子所貴之道，每句下文是效益。竹添光鴻氏則認為，每句下文是說工夫，非言效驗。茲仍依鄭氏解釋。

返回 頁15

經句 ③⑤ 講要

孔子曰：君子有九思，視思明，聽思聰，色思溫，貌思恭，言思忠，事思敬，疑思問，忿思難，見得思義。（季氏⑩）

◆九思，有一定的程序，不能顛倒。茲先列表，講明動作次第，然後九思的意義便容易明白。



君子待人接物，開頭即有對象，這是第一步，名為「對境」。怎麼知道有這對象，即由視聽而知。眼看對方的形象，耳聽對方的聲音，皆是對境。視聽確實，則第二



步即是「表態」。態是態度，包括面部顏色與容貌而言。顏色有青黃赤白黑，如羞恥則面紅，怒則面色發青。容貌屬於肌肉動態，如笑則解頤，怒則張目等。表態就是表現自己的顏色容貌等態度，君子必須自省。然後第三步就是「出動」辦事。動是動作，不外言事二者。言是言語，事是行爲。事情辦完之後，有無過失，必須預防，所以最後是「防非」。這是九思最後的三條，疑、忿、得。疑而不決，來自愚癡，忿恨來自瞋心，得來自貪心。這三條都是過失，必須防範。

君子是求學的人，九思的思字，說文作睿字講，引尚書洪範：「思曰睿」。依六書總要，則作「念、慮、繹理」講。即依心念，經過考慮，抽繹出合理者，就叫做思。依內典百法明門論所講的「作意、觸、受、想、思」五遍行心所，



則知「思」在「想」後，思的意義就是「令心造作」。禮記中庸篇：「博學之，審問之，慎思之，明辨之，篤行之。」學問經過思辨，始能正確實行。足見思字非常重要，所以求學的君子必須有九思。

「視思明，聽思聰」，君子面對外境時，要思慮自己的眼是否看得明白，耳是否聽得清楚，視聽皆不能錯誤。例如孔子在衛國擊磬，有人一聽，即知孔子的心理，這就是耳聰。

「色思溫，貌思恭」，君子與人相見，要思慮自己的顏色必須溫和，容貌必須謙恭。中庸引毛詩大雅皇矣篇：「予懷明德，不大聲以色。」這就是講溫和之道。又如貌思恭，朋友見面，可以有笑容，如見長輩，必須肅敬，笑則失禮。依禮，長輩可以笑容接待晚輩，晚輩則不可以笑容對長輩。長輩見晚



輩，應該低頭看，是「俯而親之」之義，晚輩見長輩，應該仰面看，是「仰而敬之」之義。

「言思忠，事思敬」，君子與人接洽事務，應當思慮自己所說的話必須忠實，又須思慮辦事必須認真。敬與恭不同，恭從心，誠於中，形於外，敬字在此處講，就是辦事毫不苟且，應該辦到十分，就須辦到十分，差一分就不算敬。

「疑思問，忿思難，見得思義」，這三者是防非，事情辦完以後，自己反省，往往有不少過失。防非就是防範過失。事有疑惑，自己不能解決，必須問人，不問便是永遠愚癡。事有忿怒時，必須忍耐，不能對人發怒，否則對方懷恨在心，後來必有患難。無論財物名位，來歸於我，都叫做得。見得當思是否合乎義理，合則接受，不合則不接受。思問、思難、思義，可以防治



貪瞋癡。

❖ 視思明，聽思聰：格物

❖ 色思溫，貌思恭，言思忠，事思敬：致知

❖ 疑思問，忿思難：誠意

❖ 見得思義：正心

返回 頁15

經句 36 講要

子夏問曰：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爲絢兮。」何謂也。子曰：繪事後素。曰：禮後乎。子曰：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（八佾 8）

◆ 「子夏問曰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爲絢兮，何謂也。」

巧笑倩兮三句是詩，前二句在詩經衛風碩人篇第二章，後一句不見於此篇，馬融以爲此句爲逸詩，朱子集注以這三句皆是逸詩。

碩人這篇詩，是爲衛莊公夫人莊



姜而作。據詩序說，莊姜賢美，但莊公惑於嬖妾，而疏莊姜，衛人閔之，故有此詩。

子夏讀這三句詩，讀到素以爲絢兮，便問孔子：「何謂也。」

馬融注：「倩，笑貌。盼，動貌。絢，文也。」詩經毛亨傳：「倩，好口輔。盼，黑白分。」口輔，是指面頰。黑白分，是眼球黑白分明。毛詩鄭箋：「此說莊姜容貌之美。」

巧笑倩兮，巧好的一笑，面頰便展露美的笑容。兮，是語助詞。美目盼兮，美目一轉動，黑白分明，十分靈活。素以爲絢兮，素，是指面頰與美目。絢，是指笑倩盼動的情況。有這樣美好的面目，始有笑倩盼動之美。

「子曰，繪事後素。」

孔子以比喻答復子夏。繪事，是繪畫之事。素，是繪或絹之類的絲織



品，普通是白色，可以用來繪畫，如後世畫家所用的畫紙。全祖望經史問答，據楊龜山所引禮記禮器篇「白受采」之文，將素解釋爲素地。素地即是白地。白色可以接受采色。繪畫必須先鋪一塊白繒或白絹，是爲素地，然後始能在此素地上施采繪畫。所以繪事後素，就是繪畫之事後於素。這句話既是比喻，則知素是比喻美女的口輔美目，這是美的素質。繪事比喻笑倩盼動，這是美的姿態。先有美質，而後有美姿，故說繪畫之事在素地之後。

「曰，禮後乎。子曰，起予者商也。始可與言詩已矣。」

孔子以繪事喻詩，子夏由詩而悟禮，故曰：禮後乎。楊氏引禮器之文：「甘受和，白受采，忠信之人可以學禮。」禮以忠信爲主，學禮以忠信爲前提，不忠不信之人學不

到禮。禮後，就是禮在忠信之後。

「子曰」以下，是孔子稱許子夏之辭。包咸注：「予，我也。孔子言，子夏能發明我意，可與共言詩已矣。」學詩，要有悟性，以悟言外之意。商，是子夏之名。子夏能悟孔子言所未言，所以孔子說：「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」

◆【雪公講義】

◆「集解」馬曰：倩，笑貌。盼，動目貌。綯，文貌。

◆「集注」：倩，好口輔也。盼，目黑白分（明）也。素，粉地，畫之質也。綯，采色，畫之飾也。

繪事後素句

◆「集解」鄭曰：繪，畫文也。凡畫，先布衆色，然後以素分布其間，以成其文。



❖ 「集注」：繪事，繪畫之事。後素，後於素也。引考工記曰：繪畫之事後素功，謂先以粉地爲質，而後施五采。

❖ 全祖望氏「經史問答」問禮器：甘受和，白受采。是一說。考工繪畫之事後素功，又一說。全氏又云：古注論語，繪事後素引考工；至楊龜山解論語，始引禮器。朱子合而引之，近人多非之，蓋論語之素，乃素地，非素功也。

禮後乎句

❖ 楊氏曰：甘受和，白受采。忠信之人，可以學禮；苟無其質，禮不虛行。此繪事後素之說也。

按 此章事分三段，其一段三句，僅子夏問詩之義。集解言簡而要，頗得其體。集注口輔目盼亦佳，大可從也。惟素絢以畫質畫飾



解，先言孔子尙未言，未免過早，而無所據。蓋素只言是人之口與目，爲其本質；絢乃言笑倩盼動之美姿。至有云可加粉黛衣裳等飾爲絢，亦嫌語有枝葉矣。若能思及西東二施之顰蹙，自能了悟質姿殊異。二段乃孔子指事喻詩，舉繪事以明，素於考工記，爲言素功，乃繪後鉤粉以成。在禮器，素言白地，而後施繪。孔子所言，是禮器意。楊氏、全氏所據，可從也。素喻口輔美目，繪喻笑倩盼動。三段爲子夏所悟，忠信爲主，禮在質後。忠信是素，禮喻繪事。

返回 頁10

經句 ③7 講要

子張問十世可知也。子曰：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可知也。（為政 23）



◆ 典章禮制，代有變更。子張問十世者，世爲朝代，意問爾後之十代，其制度變易如何？孔子先徵以三代之沿革，後答以未來。因者依也。殷有天下，依於夏朝之禮制，有損有益；原有而不合時宜者，廢之，謂之損；其爲時需而原無有者，立之，謂之益。周有天下，依於殷朝之禮制，其所損益亦然。三代以前，文獻不足，故不徵矣。其或繼周而有天下者，亦必依於周禮而損益之。如是雖百世亦可知也。禮有需損益者，有不能損益者。需損益者，禮之枝末也，即其形式也。不能損益者，禮之根本也，即五倫十義也。

❖ 爲政以德，仁政，不能損益，仁與不仁，興衰之機也。

返回 頁16



經句 ③8 講要

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。子曰：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（八佾①7）

◆「告朔」

邢疏引周禮春官太史：「頒告朔于邦國。」古時天子在季冬時，以來年每月的政事，定成政令書，古注稱為朔政，亦稱月令書，頒告諸侯。諸侯受之以後，藏於太廟，自新年一月起，每月朔日，也就是每月初一，供一隻餼羊，祭告於太廟，然後上朝奉行。諸侯告朔於太廟之禮，如春秋文公六年公羊傳何休注說：「禮，諸侯受十二月朔政於天子，藏於太祖廟，每月朔，朝廟，使大夫南面奉天子命，君北面而受之。」

此外，天子自己也在每月朔日舉行告朔禮。皇疏說：「禮，天子每月之旦，居於明堂，告其時帝布政，讀月令之書畢，又還太廟，告於太



祖。諸侯無明堂，但告於太廟。並用牲。天子用牛，諸侯用羊。」

先儒通校諸經，以爲告朔之禮本有兩種。一是天子以朔政頒告諸侯。一是天子告朔於明堂，諸侯告朔於廟。而論語及公羊傳所說就是後一種。

❖ 明堂是古代帝王宣布政教之處，朝會及祭祀等也都在此舉行。

❖ 周公在明堂祭祀時，以他的父親周文王配享於上帝。

「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。」

史記歷書說，周幽王、厲王時，「君不告朔。」

春秋記載，魯文公六年，閏月不告朔，十六年，文公又因疾病，而有四次不視朔。文公以後，魯君告朔之禮，逐漸由曠而廢。後來魯君雖不告朔，但每月初一，仍由有司送一隻餼羊供奉祖廟。



子貢認爲，告朔之禮既不舉行，何必仍供一羊。故欲除去告朔之餼羊。

餼羊，鄭注爲生羊。皇疏以爲，生是未熟之義，生腥通用。因此，餼羊就是殺而未煮熟的腥羊。如果將生羊解釋爲活的羊，猶可以生養，則子貢何以愛之。愛，是如孟子所說的「不忍見其死」之義。

「子曰，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」

孔子呼子貢之名說：「賜，你愛的是一隻羊，我愛的則是告朔之禮。」不行告朔禮，只供一餼羊，非爲行禮而殺羊，應當去之。這是子貢愛羊之意。孔子則有另一種看法。繼續每月供奉餼羊，一般人民尙可由此而知時令。後世之人尙可見此餼羊而知有告朔之禮，得以考據而有所取。是以不去餼羊，其禮尙未全廢，餼羊一旦除去，其禮也



就完全廢棄了，所以孔子說：「我愛其禮。」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③⑨ 講要

子曰：事君盡禮，人以爲諂也。（八佾 ⑮）

◆ 孔安國注：「時，事君者多無禮，故以有禮者爲諂也。」魯國當時君弱臣強，三桓簡傲無禮，更僭天子禮樂。時人習非成是，反以事君盡禮爲諂。雖然他人不合禮，但孔子仍然依禮事君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④⑩ 講要

子曰：先進於禮樂，野人也。後進於禮樂，君子也。如用之，則吾從先進。（先進 ①）

◆ 我國自古稱爲禮樂之邦。禮尚恭敬，樂尚和平，兩者都是以仁爲本。然禮樂往往因時因人而演變。



此章意義，古注有多種異解，茲採一種解釋。先進於禮樂，是在孔子以前的時代，學禮樂者都很樸素，看起來，是鄉野之人。後進於禮樂，在孔子當時，學禮樂者不像鄉下人那樣樸素，其人言行注重文飾，看起來，是君子。但是講到實用，孔子則從先進的禮樂。因為先進猶近古風，不失仁本，可使風俗歸於淳樸。

◆ 論語述何：文質相復，猶寒暑也。殷革夏，救文以質，其敝也野。周革殷，救野以文，其敝也史。殷、周之始，皆文質彬彬者也。春秋救周之敝，當復反殷之質，而馴致乎君子之道。故夫子又曰：「如用之，則吾從先進。」先野人，而後君子也。

返回 頁二



經句①講要

經 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，不考文。雖有其位，苟無其德，不敢作禮樂焉。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亦不敢作禮樂焉。（中庸）

◆ 「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，不考文。」

治理國家辦政治最要緊的事情，就是制禮作樂。中國自五帝，堯舜都是屬於五帝之列，到了三王，三王就是指夏商周三代，辦政治最重要的一個方法，就是要用「禮樂」來辦政治，這裡講，「議禮」、「制度」、「考文」，這幾項都是非常重要。禮制，屬於天子要做的事情。

因為天子是天下的君主，他辦政治推行政策能行得通的話，必須用「禮」往外推，天下民衆都學了「禮」，政治的一切事務自然就好推行了。因此這個「禮」在每一個



朝代都要制定的。

❖ 每個朝代要制「禮」是因為時代不同。比如說，夏朝後來到了夏桀王，他把天下治理得那麼亂。成湯王把夏桀王的政權推翻了，他建了殷商這個朝代之後，他要制定這個「禮」。到了殷紂王又是把天下治得亂糟糟的，武王伐紂成功之後，建立周家天下，周家也要「制禮」。

❖ 不過「制禮」，論語講，「殷因於夏禮，周因於殷禮」，殷朝制的禮並不是把前面的「禮」全部推翻不要，完全重新制定，而是按照夏朝的「禮」，根據殷商時代的實際情況，原來夏禮仍然適用的，就保留下來繼續沿用，不適合的就廢除或者修正。前代的「禮」還有不夠的地方，就再增添補充，這是「有損有益」。「損」就是廢除了哪幾

種，「益」就是增加哪幾種。

歷代「制禮」都不是完全的重新製作，而是在前代「禮」的基礎上增加、有廢棄，做些個修改而已。

◆「非天子不議禮」，「議」字，就再檢討的意思，檢討前代的這個禮到現在，那些合用，那些不合乎這個時候。或者在這個時代，這個禮用得太久了，不合時代要求了，須要修改了，這叫「議禮」。有一層要注意，禮的原理原則不管在什麼時代都不會增減的。

◆比如說，講「五倫」，永久不能廢棄，也沒有辦法再增加的。

修的是禮的實行方法，它的「形式」。

◆比如古時候行禮，大禮要行跪拜，現在的禮節，除了祭祀，還有學佛的人對佛菩薩、高僧大德，行跪拜禮以外，一般的禮，

就不必跪拜了。

「禮」的「形式」隨著時代可以修改，這叫「議禮」。當然修改「禮」的權限屬於「天子」，故「非天子不議禮」。

◆ 「不制度」，「制度」是各種的制度，比如度量衡，一切「禮」的規定，人際間行禮的規矩，甚至於人穿的衣服、稱呼，住的房屋，婚喪嫁娶等，在古時候都有一定的制度。這種制度也是要由天子來制定。「度」是法度。

❖ 比如說，用尺量尺寸，用秤來秤物品的輕重，還有用鬥，升鬥來量五穀的體積的，這個都是叫度量衡。由天子統一規定了制度，在周天子治理之下的各國，民間照這個制度來執行。雖然每個國家有各自的主權，可是這個制度天下一統，老百姓私人做生意，辦理任何事情，就不要另外再

研究換算，天下用的秤一致，用的尺也是一致的，這個效率非常好。

◆「不考文」，「文」是指文字，「考」是研究。研究在當時朝代國家用的標準的文字。

◆中國文字有很多有改變的，比如說古時候的文字，早期有甲骨文，周朝以後有大篆、大籀（音咒）文、有鐘鼎文，還有蝌蚪文。文字種類很多，國家公文書，國家發佈政治命令的時候，用的是文書，文字必須有標準。

◆文字的讀音，儘管各地方言語發音不同，政治上要有共同的標準發音。自古一直到清朝、民國時代，凡是在政府里做官都要講官話（雅言），官話就是通行的言語。

◆講到文書，雖然是在政治上，做

官的人要講官話。中國地方那麼大，各地方方言也很多，可是文字是統一的。交換意見、辦理事情就不費周折，效率非常好。所以要研究這個，禮、制度、文書，一統一起來，好處多啊。

◆ 做這些事情，天子他有公權力。借公權力量可以推行到天下的。當時中國大陸就是天下了。

◆ 「今天下車同軌」，
「今天下」，子思作中庸引用孔子的話，也就是孔子那個時候。
「車」就是車輛，周家用的車輛「同軌」，「同軌」同一個制度。這樣同一種的車輛，無論到天下哪一個國家，都是通用的。

◆ 「書同文」，「書」是公文書，同一種文字。雖然在周朝還有各種像蝌蚪文、鐘鼎文等，但是政府的公文書，民間辦事的文字都是統一的。除了書法，或者寫在鐘鼎上，

那個另外不拘了。就等於我們現在用文字，大陸用的簡體字，臺灣正體字、楷書。寫書法屬於是藝術方面，楷書，草書、行書、隸書，甚至於甲骨文，都可以寫。「書同文」，在當時就是統一的一個標準的文字。

◆「行同倫」，國家教育民衆，無論是天子、是諸侯，推行政治要用「禮」來推行的。「禮」重要的內容就是五倫道統。「行同倫」，一切的行爲，國家政治上一切的作爲，教導老百姓，種種的做人之道等等，都要合乎「倫常」。「今天下」，在周家那個時候，這些都是同了。車輛的制度、文書，人學禮的這種行爲，都要同「五倫之道」，這些事情總體來講就叫「禮」。「禮樂」就把這些都包含在當中。

◆「雖有其位，苟無其德，不敢作禮



樂焉。」

◆ 作「禮樂」不是容易的事情。接著前面「非天子不議禮」講，「雖有其位，苟無其德」，就是說你雖有天子之位，假使沒有聖人之德，「不敢作禮樂焉」。不是做了天子，就可以隨便制「禮樂」了。這要有聖人之德，聖人把人情世故都是通達了，制定「禮樂」出來，對人就有真實利益，助其走上學習聖人之道。想能教化民衆開發自己的「本性」，自己要有「德」，沒有聖人之德，即使有天子之位也不敢作禮樂。「作」是製作。

◆ 「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亦不敢作禮樂焉。」

反過來講，「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」，你有聖人之德是不錯的，像孔子是聖人，但是孔子不在其位，他既不是天子，也不像周公能輔助天子，「亦不敢作禮樂」。這就說



明了，「禮樂」必然要有德有位，有天子之位，配合聖人之德，制定禮樂出來，然後以天子的公權力推廣到天下。所以兩者都要具備。

這個瞭解之後，在古時候，春秋時代到了戰國。戰國以後，由秦始皇滅了六國建立秦朝天下。秦朝不行仁政，不久政權就毀了。到漢朝以後，一直到明、清到民國。每一個朝代開始，都要由天子制定「禮樂」，史記裡面，有講禮的，有講音樂的，漢書裡面每一個朝代的歷史，都有記載這個「禮樂」，那些「禮樂」都是天子叫有學聖人之道，懂得聖人教化的，那個大臣子制定出來的。



現在不講「禮」而是講法律，從人的行為上面來管制，用強制的力量要人遵守，違犯了國家就用公權力來懲罰你。「禮」不是這樣，「禮」是要啓能人的良知良能，明禮知恥，叫人自動地、自願地照「禮」來實行，這兩者不同。雖是不同，在現在能夠照這個法律，講究法治也好。

實在說法治，每修一次，一定要符合有聖人之德。沒有聖人，也必得要懂得聖人的教化。最低限度，要把五經有所明瞭，「知見」跟經書一致的。這是大前提。

返回 頁一

經句②講要

◆溫良者，仁之本也；敬慎者，仁之地也；寬裕者，仁之作也；孫



接者，仁之能也；禮節者，仁之貌也；言談者，仁之文也；歌樂者，仁之和也；分散者，仁之施也。儒皆兼而有之，猶且不敢言仁也。

（禮記儒行）

❖ 呂氏大臨曰：質之溫良可與爲仁，故曰「仁之本」。行之敬愼者可與行仁，故曰「仁之地」。其規模寬裕，則稱仁之動作。其與人遜接，則習仁之能事。威儀中節，敬於仁者也，故爲仁之貌。出言有章，仁之見於外者也，故爲仁之文。詠歌之不足，不知手之舞之，足之蹈之，則安於仁而至於和者也。貨不爲己，則利與人同，與人爲善，則善與人同，凡以分散與物，共而不私，則仁術之施不吝也。入者，儒必兼而有之，然後可以盡儒行之實，猶且不敢言「仁」，則聖人之志存焉。有聖人之志存，則



可與入聖人之域矣。

❖ 愚謂溫良 乎性，敬慎存乎心，寬裕見乎事，孫接應乎物。本以基之，地以居之，作以發之，能以爲之，貌以表之，文以飾之，和以積其順，施以廣其恩。蓋道莫大於仁，儒者之爲仁，必兼此入者而有之，然猶不敢自以爲仁也。夫子曰：「若聖與仁，則吾豈敢！」蓋其尊讓如此，聖不曰聖之心也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③ 講要

◆ 夫禮者，所以定親疏，決嫌疑，別同異，明是非也。……

❖ 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教訓正俗，非禮不備。分爭辨訟，非禮不決。君臣上下，父子兄弟，非禮不定。宦、學事師，非禮不親。班朝、治軍，官、行法，



非禮威嚴不行。禱祠、祭祀，供給鬼神，非禮不誠不莊。是以君子恭、敬、摯（zhì，省）、節、退、讓以明禮。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；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今人而無禮，雖能言，不亦禽獸之心乎？夫唯禽獸無禮，故父子聚麀。是故聖人作，爲禮以教人；使人以有禮，知自別於禽獸。

❖ 太上貴德，其次務施報。禮尚往來：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人有禮則安，無禮則危。故曰：「禮者不可不學也。」

返回 頁

經句④講要

返回 頁



經句⑤講要

有子曰：禮之用，和爲貴。先王之道，斯爲美。小大由之，有所不行。知和而和，不以禮節之，亦不可行也。（學而⑫）

◆「禮之用，和爲貴。先王之道，斯爲美。」禮，講規矩，不能亂。但在用時，應當以和爲貴。先王，是先代的帝王。王，是指聖人在位者。先王爲政之道，即是制禮用和。禮由先王所制立，歷代雖有增損，但以用和爲最美。

皇邢二疏皆以和作音樂之樂講。今不從。依經文和是禮之用。劉氏正義說：「和是禮中所有，故行禮以和爲貴。皇邢疏以和爲樂。非也。」

「小大由之，有所不行。」皇邢二疏，由字皆作用字講。此意是說，無論小事大事，皆用禮，而不用和，則於事有所不行。



「知和而和，不以禮節之，亦不可行也。」既知和爲貴，然而專門用和，不用禮來節制，此亦不可行。
 馬融注：「人知禮貴和，而每事從和，不以禮爲節，亦不可行。」

皇疏引沈居士云：「上純用禮不行，今皆用和，亦不可行也。」

◆ 上則優賜有加。下則鞠躬盡瘁。禮行於君臣矣。定省溫清。出告反面。禮行於父子矣。外內位正。和而有別。禮行於夫婦矣。長幼有序。伯友仲恭。禮行於兄弟矣。樂群敬業。毋相聚以邪談。禮行於朋友矣。（德育故事 第一冊 禮篇 緒餘）

返回 頁

經句⑥講要

司馬牛憂曰：人皆有兄弟，我獨亡。
 子夏曰：商聞之矣，死生有命，富貴在天。君子敬而無失，與人恭而有



禮。四海之內，皆兄弟也。君子何患乎無兄弟也。（顏淵⑤）

◆司馬牛以無兄弟而憂，據鄭康成注，牛兄桓魋行惡，死亡無日，所以說獨無兄弟。

牛的家庭在宋國，有封地，其兄桓魋很得宋景公的寵遇，然而桓魋不但不圖報恩，反而恃寵謀害景公，魋的其他弟弟，如子頤、子車，都幫助謀反。後來叛亂失敗，桓魋逃到衛國，轉奔齊國。司馬牛雖未與謀，但因兄弟們犯了滅族之罪，也不得不逃亡。他逃到齊、吳等國，最後死在魯國的郭門外。此事在左傳哀公十四年，有詳細記載。

司馬牛與子夏這一次談話，古注或說在桓魋作亂之前，或說在亂後逃出時，今據子夏對其勸解的語氣研判，當在事變之前。

司馬牛向子夏傾訴，別人的兄弟都好，只有他的兄弟不好，所以



說「我獨亡」。子夏便以所聞的哲言爲司馬牛解憂。大意是提示他，桓魋的事情，不必憂愁，因爲死生有命。至於他自己，如不回宋國，也不必憂慮衣食問題，因爲富貴在天。雖然命與天似非人力所能改，但如君子心存敬慎而無過失，與人相處恭而有禮，則死生富貴也可以轉變，所以四海之內，到處有親如兄弟之人。子夏說罷所聞之言，最後結一句，君子不患沒有兄弟，以解其憂。子夏只能拿這些話供司馬牛參考，司馬牛回宋與否，則由他自己決定。

返回 頁

經句 ⑦ 講要

子曰：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，民免而無恥；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有恥且格。（為政③）

◆道同導。皇疏：「導，謂誘引也。」劉氏正義依禮記緇衣篇，



道作教字講。孔安國說：「政，謂法教也。」皇疏：「政，謂法制也。」

「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。」就是用政治領導人民。爲政者制定施政條文，令民遵行。民衆如有不遵者，則齊之以刑。齊作整字講。即用刑罰來整飭之。這樣所得的效果，就是民免而無恥。孔注免爲苟免，廣雅釋詁免作脫字講。民衆爲苟免刑罰，乃服從政令，然非心服。刑罰稍弛，民則犯法，而不以爲羞恥，是爲無恥。管子牧民篇，以禮義廉恥爲治國之四維。國民無恥，亡國之日，不問可知。

「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。」包注：「德，謂道德。」以道德導民，如有人民不從政令者，則以禮整飭之。如此，所得的效果，便是人民有恥且格。釋文引鄭注：「格，來也。」來，是民心來歸的意思。人



民以犯罪爲恥，而且誠心來歸，擁護政府。何晏注：「格，正也。」人民有羞恥心，而且歸於正。此說亦可。

返回 頁 5

經句⑧講要

子曰：上好禮，則民易使也。（憲

問 41）

◆ 在上位的君主如果好禮，則其使民就容易。好禮的好字重要，君主好禮，必能以禮待民，而民衆也必隨之好禮，以禮待君主。禮本於敬，上下以禮相待，就是上下互敬，所以國家需要使用民衆時，民衆就會聽從。

◆ 依禮，去己習氣。成己成物，成就自己，成就一般人。易使，即容易治理。古時沒有行政管理專業。

返回 頁 5



經句 ⑨ 講要

樊遲請學稼。子曰：吾不如老農。請學爲圃。曰：吾不如老圃。樊遲出。子曰：小人哉。樊須也。上好禮，則民莫敢不敬。上好義，則民莫敢不服。上好信，則民莫敢不用情。夫如是，則四方之民，襁負其子而至矣，焉用稼。（子路④）

◆ 稼是種五穀。圃是種菜蔬。

樊遲請學稼，又請學爲圃，孔子不答復，只說「吾不如老農」，「吾不如老圃」而已。

待樊遲出去後，孔子爲其餘的弟子說明不用學稼的道理。

「小人哉，樊須也」，這裏的小人，不是褒貶之辭，是指種五穀、治園圃種菜蔬而言，這些都是小人之事。所以小人是老農老圃的稱謂。

在孔子時，政治不好，禮樂行不通，樊遲請學稼圃，意思是在諷勸



孔子教民稼穡，這樣對於民生也有益處。但孔子不以爲然，而以辦政治爲重要，所以解釋，在上位的人好禮，民衆就不敢不敬。在上位的人好義，民衆就不敢不服從。在上位的人好信，民衆就不敢不用情。情是情實，用情，是以誠實相待。在上位的爲政者能夠如此，四方之民自然襁負其子而來歸。何用自己耕稼。襁負是用布將小兒束負於背上。

「焉用稼」，是孔子勉勵弟子們要研究脩己安人的大學問，要致力於治國平天下的大事業，不要分心去種穀種菜，因爲種穀種菜的事情自有農業專家如老農老圃去作。而且農業是否振興，要看政治是否改善，如果政治不好，則農業以及工商等業都興不起來。所以改善政治實爲發展農業的先決條件。由此可知，「焉用稼」一語並非忽視農人



與農業。孟子滕文公篇辯論許子並耕之非，可以參考。

返回 頁5

經句⑩講要

孔子曰：不知命，無以爲君子也。不知禮，無以立也。不知言，無以知人也。（堯曰③）

◆ 知命、知禮、知言，三者非常重要，孔子告訴學者不可不知。

「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。」孔安國注：「命，謂窮達之分也。」皇疏：「命，謂窮通天壽也。人生而有命，受之由天，故不可不知也。若不知而強求，則不成爲君子之德。」皇疏之意，命就是天命。各人的命雖然同受於天，但有窮通天壽之異。何謂其然，必須了解前因。各人前因不同，所以受天之命不同。了解前因，便能知命。如此知命，始肯脩德以立命。不但立己之命，更爲生民立命。這才能成



君子之德。

「不知禮無以立也。」人不知禮，無從立身。皇疏：「禮主恭儉莊敬，爲立身之本。人若不知禮者，無以得立身於世也。」皇疏又引證禮記禮運篇孔子的話：「夫禮，先王以承天之道，以治人之情，故失之者死，得之者生。」由此可見禮是如何的重要。

「不知言無以知人也。」劉氏恭冕說：「言者心聲，言有是非，故聽而別之，則人之是非亦知也。」知言乃能知人。如何知言，劉氏引孔子與孟子各一段話以爲示範。周易繫辭傳孔子說：「將叛者其辭慚，中心疑者其辭枝，吉人之辭寡，躁人之辭多，誣善之人其辭游，失其守者其辭屈。」孟子公孫丑篇：「何謂知言，曰，詖辭知其所蔽，淫辭知其所陷，邪辭知其所離，遁辭知其所窮。」此爲聖賢知言知人



之學，學者聞一可以反三。

返回 頁6

經句⑪講要

子張問行。子曰：言忠信，行篤敬，雖蠻貊之邦行矣。言不忠信，行不篤敬，雖州里行乎哉。立，則見其參於前也，在輿，則見其倚於衡也，夫然後行。子張書諸紳。（衛靈公⑥）

◆子張問行。這是指凡事行不行的問題。

孔子解答，言語忠實守信，行為篤厚恭敬，「雖蠻貊之邦行矣。」蠻是南蠻，貊是北狄，通指不懂中國文化的外國人。這是說，一個人只要說話忠實守信，行為厚道有禮，雖到蠻貊之國，也能感化人，無往而不可行。反過來說，假使「言不忠信，行不篤敬」，別說到外國，「雖州里行乎哉。」州里，指自己的鄉里，雖然在家鄉，也令人反感，處處行不通。

以下是孔子教子張把忠信篤敬想像爲具體的事物，時時可見，念念不忘：「立，則見其參於前也，在輿，則見其倚於衡也，夫然後行。」

兩個其字，都是指忠信篤敬而言。參，阮氏校勘記說：「案釋文云，參，所金反。包注云，參然在目。是古讀如森，不讀如驂。」衡，車前橫木。



此意是說，站在那裏時，就像看見忠信篤敬參然在眼前，乘車時，就像看見忠信篤敬倚靠在車衡上。這樣不離忠信篤敬，然後到處可行。



「子張書諸紳。」紳，是衣帶。子張把孔子的話書之於衣帶上，隨身記誦，依照實行。

返回 頁

經句¹²講要

子貢曰：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，何如。子曰：可也，未若貧而樂，富而好禮者也。子貢曰：詩云：「如切如磋，如琢如磨。」其斯之謂與。子曰：賜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；告諸往而知來者。（學而¹⁵）

◆ 邢疏：「佞說爲諂。」鄭康成說：「樂謂志於道，不以貧爲憂苦。」

子貢問：人雖貧窮，而無諂求，人雖富有，而不驕傲，何如？邢疏：「若能貧無諂佞，富不驕逸，子貢以爲善，故問夫子曰，其德行何如？」

孔子答曰，可也。然而未若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。孔安國注：「可



也，未足多。」無諂無驕雖可，但不如樂道好禮。貧而樂道，如顏子簞食瓢飲，不改其樂，這比無諂更好。富而好禮，則能以恭敬待人，雖對貧賤之人亦能待之以恭敬，這比不驕更好。子貢即悟孔子之意，便引詩經衛風淇奥篇「如切如磋，如琢如磨」兩句詩問孔子，樂道好禮，此義就是詩所說的切磋琢磨嗎？爾雅釋器：「骨謂之切，象謂之磋，玉謂之琢，石謂之磨。」孔安國注：「能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者，能自切磋琢磨。」子貢領悟，無諂無驕，還是不足，須能貧而樂道，富而好禮，始能成德。猶如骨象玉石經過切磋琢磨，始能成器。

孔子乃稱許子貢。從此可以與子貢談詩了。因為，告諸往而知來者。孔安國注：「諸，之也。」皇邢二疏皆說，告諸往，是孔子告之子貢以樂道好禮，而知來者，是子貢知



引詩以解其義。

詩須悟性，會詩則能鑑往知來。盛衰興亡之事，皆能預知。子貢悟性好，所以可與言詩。

返回 頁9

經句⑬講要

子曰：君子義以為質，禮以行之，孫以出之，信以成之，君子哉。（衛靈

公¹⁸）

◆鄭康成注：「義以為質，謂操行。

孫以出之，謂言語。」

君子以義為本質，凡事都合乎義。而在辦事時，又能以禮行之。雖然合義合禮，但不驕傲，而能孫以出之。孫通遜，出言謙遜。不但如此，又以信實成其功。最後讚美一句：「君子哉。」

（做人處事先立本體，義者循理（禮）

。韓李論語筆解曰，前君子為古時君子，後一君子是當時代學君子之人，如



此學習方有成就。」

（義、禮、孫、信，一體多面。）

返回 頁

經句 ⑭ 講要

子見齊衰者，冕衣裳者，與瞽者。見之，雖少必作，過之必趨。（子罕 ⑩）

◆「齊衰者。」是穿喪服的人。齊衰音資摧，是五種喪服中次重的一種。喪服最重的是斬衰。皇疏：「言齊，則斬從，可知。而大功，不預也。」這裡所舉的齊衰包括斬衰在內。五服，即斬衰、齊衰、大功、小功、緦麻五種，以親疏爲差等。

「冕衣裳者。」皇疏：「冕衣裳者，周禮大夫以上之服也。」冕是禮冠。衣裳是禮服的上衣下裳。穿戴冕衣裳者，是指官位至於大夫的人。

「瞽者」就是盲人。



孔子看見這三種人，在相見時，雖然他們年少，孔子必作，從他們面前經過時，孔子必趨。作是動作，例如坐則必須起來，立則必須變換所站的位置。趨是快步，但非奔跑。作、趨，對遭喪事的人表示同情，對國家官位表示尊重，對殘廢的人表示憐憫。

劉寶楠論語正義說，第一句說「子見」，後又說「見之」，不重複，「見之」與「過之」兩文相儷。照曲禮說，四十始仕，此章「雖少」是指童子，童子何能成爲冕衣裳者，劉氏說：「春秋時，世卿持位，不嫌有年少已貴仕也。」

返回 頁

經句 ⑮ 講要

子曰：君子博學於文，約之以禮，亦可以弗畔矣夫。
(雍也 27)

◆釋文云：「一本無君子字，兩



得。」馮登府異文考證引後漢書范升傳，亦無君子字。若無君子二字，則此章是對弟子說，然他人求學亦須如此。畔，一訓叛，一訓偏，後者可從。

◆博學於文者，多念書也。學問載於書籍，書皆是文。博學者須將一門學通，再學另一門，愈學愈博也。

◆約之以禮者，曲禮云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孔子志於道，據於德，依於仁，游於藝。藝者禮樂射御書數，以禮爲首。故雖博學，而首須學禮。學禮則通世故人情，然後一切學問行之能合中道，故曰亦可以弗畔矣夫。

◆畔字。

❖一作叛字講。弗畔，即不離經叛道之意。

❖一作偏字講。如韓李論語筆解：「韓曰，畔當讀如偏畔之畔。弗



偏則得中道。」弗畔，作合乎中道講。語氣和平。

返回 頁∞

經句①⑥講要

子曰：恭而無禮則勞，慎而無禮則
蕙，勇而無禮則亂，直而無禮則
絞。（泰伯②）

◆恭敬、謹慎、勇敢、直率，都是很好的行為，但若違背禮節，那就有弊病。恭敬若不合乎禮，則必勞苦，而又貽笑大方，例如對長輩行禮，長輩指示「一禮」，就必須一禮而止，如果不止，一定要行三次，那就違背長者之命，行禮反致失禮，可謂勞而無功。謹慎若不知禮，便成為蕙，蕙是畏懼不前的意思，例如拜訪某人，想進門，又不敢進，對人說話，想說又不敢說。勇敢而無禮，凡事做得過分，便會擾亂上下左右的秩序。直率而



無禮，便如絞繩一樣，愈絞愈緊，終必絞斷，不知禮數，只以直爽待人，往往責人急切，令人不堪忍受。

「直而無禮則絞。」馬注：「絞，絞刺也。」劉氏正義：「絞者兩繩相交之名，故引申爲乖刺之義。鄭注云，絞，急也。與馬義不異。」這是孔子說明禮的重要性。雖作好事，也要以禮來節制，始無流弊。

返回 頁∞

經句 17 講要

有子曰：信近於義，言可復也；恭近於禮，遠恥辱也；因不失其親，亦可宗也。（學而 13）

◆「信近於義，言可復也。」信，是一個人說話有信用。義，是合宜。復，古注作反復講。信與義不同，但必須近於義。信由言語表達，信須近於義，則言語可以反復。即反



復思維所說的話是否合宜。合宜則守信，不合宜則不必守信。

劉氏正義說：「孟子離婁篇云，大人者，言不必信，唯義所在。是信須視義而行之，故此言近於義也。鄭注云，復，覆也，言語之信可反覆。案，復覆古今語。說文，復，往來也。往來即反覆之義。人初言之，其信能近於義，故其後可反覆言之也。」

皇疏：「信，不欺也。義，合宜也。復，猶驗也。夫信不必合宜，合宜不必信。若爲信近於合宜，此信之言乃可復驗也。若爲信不合宜，此雖是不欺，而其言不足復驗也。」

不合宜之信，皇邢二疏皆舉尾生事例。尾生與女子約會於橋下，女子未來，大水忽至，而尾生爲了守信，竟抱橋柱，不肯離去，被水淹死。史記蘇秦傳，莊子盜跖篇等，



均載此事。像尾生這樣守信，即是不近於義。

「恭近於禮，遠恥辱也。」恭是恭敬人，自己要卑遜，但要近於禮，也就是要合乎禮節，這才能遠離恥辱。如果恭而不合禮，便是恥辱。皇邢二疏皆引用周易巽卦爻辭「巽在牀下」爲例，說明不合禮。巽是卑順之意，巽在牀下，是卑順過甚。

「因不失其親，亦可宗也。」因，孔安國注，以及皇邢二疏，皆作親字講。宗，作敬字講。意謂所親不失其親，亦可宗敬。亦即所親的是仁義之人，是爲不失其親。能夠所親不失其親是有知人之明，故可宗敬。朱子集注：「因，猶依也。」意謂依靠亦須依得其人。此亦可學。

又，因作姻字講，宗是宗族之義。婚姻必須慎重選擇，方能不失其



親。姻親亦可在九族之內，故云亦可宗也。

潘維城論語古注集箋，以及劉氏正義，皆引桂馥群經義證，考據古籍及說文，因不失其親的因字，是婚姻的姻字。可宗的宗字，程氏樹德作宗族之宗講。漢儒解釋九族，除直系九族外，又有父系母系妻系共爲九族之說。因此，程氏解釋：「締姻不失其可親之人，則亦可等於同宗。」

返回 頁∞

經句 ⑱ 講要

林放問禮之本。子曰：大哉問。禮，與其奢也，寧儉。喪，與其易也，寧戚。（八佾④）

◆鄭康成注：「林放，魯人。」程氏集釋引朱彝尊經義考，謂蜀禮殿圖以林放爲孔子弟子。

林放請問禮的根本。孔子先以「大



哉問」稱讚他，然後解答。

古時禮有五種，即吉凶軍賓嘉。吉禮是祭祀，凶禮是喪事等。孔子略舉禮與喪，爲林放解答根本之間。

中國一切學問皆重根本。例如酒由水造，水是酒之本。又如百川歸海，河爲海之本。故祭祀供酒，只供白水，祭海神則先祭河神。

孔子答復林放說。禮，與其奢華，寧願節儉。喪，與其和易，寧願哀戚。

禮，此禮與喪禮對稱，當指喪禮之外的諸禮。茲以祭祀爲例。祭祀注重誠心，奢則失其誠，從儉則無此失，可得其本。喪與其易的易字，古注有多種解釋，包咸注爲和易，可從。和易是和順而有條理。舉行喪禮，如此和易，不合情理，則不如哀戚。哀戚可得其本。

包咸注：「易，和易也。言禮之本意失於奢，不如儉。喪，失於和

易，不如哀戚。」

◆ 【雪公講義】

❖ 「喪與其易」，俞琰書齋夜話，易字疑是具字。檀弓云：喪具君子恥具。群經平議：戚當讀爲蹙。禮器篇：三辭三讓而至，不然則已蹙。說文：蹙，迫也。言居喪或失和易，或失迫蹙。包曰：易，和易也。本郊特性「示易以敬也」。朱子集注：易，治也。引孟子「易其田疇」。

按 書齋夜話及群經平議，兩說意皆從順，惜涉疑改，文獻不足，宜待後徵。但包氏所引郊特性和易以敬，則義較長，謂喪與其禮和嚴敬，不若哀有餘也。集注引孟子「易其田疇」一句尚可；其下不貫，則費解矣。

返回 頁8



經句①9 講要

經子曰：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。知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。道之不明也，我知之矣。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。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。

這一段繼續前面所講，「致中和，天地位焉，萬物育焉。」接下來引孔子的話，「仲尼曰：君子中庸，小人反中庸。」從「仲尼曰」開始，子思引用孔子的話來詳細解釋中庸，怎麼樣來學習。因為學習中庸很難，一般人講不是太過了就是不及。



宋儒有主張把這一小段當中，兩節互相對調一下，就是在經文裡面現在念的是，「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」。宋儒有人主張，把「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」，放在前面。「道之不行也」放在後面，不過有這一種講法，我們知道就可以了，但是經文既是這樣的話，我們不能隨便的把它變動。



「道之不行也」，道指中庸之道，「行」是按照中庸之道來實行。學中庸之道，首先要先明瞭中庸之道的道理，然後就要實行。根據這樣的次序，宋儒有主張把明，明道理，放在前面講，這樣講當然可以。實際上，還是按照經文先講行，「行」是重要的，明瞭道理之後就是照這個理去實行，如果不能實行的話，雖然明瞭道理，等於不明瞭。要瞭解這一層意思。



◆「子曰：道之不行也，我知之矣。」道是指的中庸之道。中庸之道不行，所謂「不行」就是，根據前面講的「君子中庸，小人反中庸」。有的做到，有的做不到，得到的實在太少了。

在這裡就講，中庸之道，很多人不能夠照著這樣實行。孔子說：「我知之矣」，我知道這是什麼原因。

◆「知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」，「知」在這裡當智慧的智字講。「知者」有智慧的人，「者」指那個人。有智慧的人「過之」，

❖「過」字，在孔子那個時候的讀音，沒有像後來的平上去入四聲。在那個時候，讀音沒辦法確定究竟是讀什麼樣的音，到後來有了四聲，就讀去聲，一般人講過失、超過了。還有其它的經過某地，如走路經過哪裡，舊讀平聲。



在這裡「過之」就是超過了，讀去聲。有智慧的人，他行中庸之道，一實行就超過了。「愚者」，「愚」是智慧不夠的人，他對於中庸之道的實行，「不及」就是趕不上。所以有這兩者，一個是過，一個是趕不上，所以是道之不行。

爲什麼「智者過之，愚者不及也？」拿行道來講，根據鄭康成的註解，他說：過與不及，使得中庸之道不能行。這時候，必得要定出「從哪裡行」一個准則出來。他說「惟禮能爲之中」，就儒家學術來講，要使中庸之道，能夠行得通，行得很好，就在禮上，把握著禮的原則，那就能夠行了。

❖ 禮有很多種的，就拿喪事，父母之喪，喪事這個禮來講，喪禮的時候，比如說，一般講父母之喪，父母死了以後，做孝子的要守孝，守這個喪禮三年，叫三年



之喪。古時候就有，比如說夏商周，在商朝它就有三年之喪的，後來到了周家，周家開始的時候也是三年之喪。慢慢地，到了孔子那個時候，逐漸逐漸地時間就變短了，不到三年了。所以孔子弟子就問，這個三年之喪時間太久了，如果一個孝子守喪三年是爲著禮，三年不行禮樂的話，這個禮也就忘記了、也就不行了。他問孔子，孔子就說了，「子生三年」，兒女生下來在三年之後，然後「免於父母之懷」。

❖ 一個人生下來，不會走也不會坐，要靠父母來懷抱著他，一直到了三年，他才會走路。然後才免於懷抱。除了這個以外，我們從小到成人受之於父母的恩德說不盡的，因此在父母之喪的時候，做孝子的守這個喪期三年，不過只是表示生下來在三年之



中，需要父母這樣懷抱，一切的衣食這樣照顧得無微不至，這個表示在三年稍微表示，不要忘記父母這個恩德而已。如果說是其餘的，那說不盡的。

因此三年之喪，在那個時候講，中國就是天下，是天下通行的守喪的期限。自孔子答復他的弟子之間的時候，後來一直從孔子那個時候，到清朝，以至於民國，這個三年之喪是定了、不改了，這個三年之喪就是中道。

以禮來講，「知者過之」，「知者」有智慧的人，「過之」就是超過了。一行就超過了，認為這個三年之喪不夠，還要久一點。「愚者不及也」，愚是比不上知者，他行不到三年。

這個講法跟後面，「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」。古人的註解，有一點稍微不同。



❖ 這個知者、愚者，這是指的對於道理，中庸之道的道理來講。

❖ 後面，「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」，指的是對於中庸之道，實行這一方面來講。

這樣分開來講的話，把它對調過來，容易明瞭。

❖ 但是照經文所講，依唐朝孔穎達的正義來解釋，知者、賢者，愚者、不肖者，兩者互相照應。雙方面都有連帶的關係。所以在這裡講，講知者也就包含賢者，愚者也就包含不肖者。下面講到這個行者，也是這個意思。你要偏重地來講，在實行這一方面，就是賢者，賢者是德行很好有德行的人，既有德行的人，比如在禮上面，他遇到父母之喪，就是哀傷過分了，對於三年之喪還感覺不夠，還要增加。不肖的人，德行比不上賢者，所以他不能夠



守三年之喪，這是不及。

❖ 除了這個三年之喪以外，還有父母之喪的時候，在禮記裡面，問喪的那一篇。其中一條，父母之喪，剛剛過世的時候，孝子在三天之內，水也不能喝，不但不能吃飯，流質的稀飯也不能吃。就是三天之內，「水漿不入口」，水就是飲的水，漿就是米漿這一類的，水漿都不能入口。

❖ 有些不瞭解道理的人認為，聖人制的這個禮，孝子在父母過世的時候，還叫他三天不要吃飯，不要喝水？其實聖人所講的禮，是順乎一般孝子從本性之中發出來的哀痛的心理。因為真正的一個孝子在父母剛剛去世的時候，心裡是痛不欲生，這時不是不叫他吃，而是勸他吃也吃不去下，勸他喝水也喝不下去，勉強叫他喝水、叫他吃東西，他心裡那樣痛



苦，吃下去對他身體有傷害的，所以聖人瞭解這個道理，規定三天之內孝子，可以水漿不入口，這是講順乎孝子那種自然那種哀痛的表現。三天之後必須要吃了，不是禁止他三天不吃東西。是禁止他不要超過三天，三天之後必須要飲水、吃東西，如果你三天之後，還繼續不飲食的話，孝子的身體就受傷害了。對三天不飲水，不吃東西，順乎孝子所發出來的孝心，這是中庸之道。守住這個中庸之道，就是能夠行。

❖ 賢者或者是知者，超過三天之後還不飲水、不吃東西，這就過了，就不是中道了。愚者，像現在有很多人，父母之喪，別說三天不飲水、不吃東西，在當天他就要吃東西，這就是不及。像這樣的一個過之，一個是不及，這



樣就是中庸之道「不行」了。孔子知道，有這兩種情況，一個是賢者、一個是不肖者，當然就包括知者與愚者了。知者是明瞭道理，所以是過之，愚者是不明瞭。

◆「道之不明也，我知之矣」，這個中庸之道不能夠明，明就是明瞭，不明瞭這個道理你要「行」，那就更不可能了。凡是一樁事情，當然他先要明瞭其中的道理，他才肯這樣做，不明瞭道理他就不幹的。所以這個明是什麼呢？「我知之矣」，孔子說我知道。我知道那是，賢者過之，不肖者不及也。賢者也是包含知者在內，偏重地講，偏重明瞭道理的講，那就是知者，有智慧的人對中庸的道理，他明瞭。爲什麼過之呢？

❖ 愚者是智慧不夠他就不及，他不明瞭道理，這比較容易懂，知者



他的過之，所謂「知者過之」，比如說中庸之道就是講中道，既是不能過，又不能夠不及。

那個智慧高的人，往往把中庸之道解釋得非常玄妙非常深奧。一般人不懂啊。

❖ 知者本人解釋得那麼高，也是明瞭得不夠透徹。真正明瞭得透徹的話，就從淺近的地方淺近的道理，一直通到最高深的道理。這樣你自己明瞭這個中庸之道也是很穩妥，你把這個道理告訴別人，別人也不會誤解的。

❖ 比如說孔子講的道，一開口直接就跟人家講本性，誰懂呢？所以孔子先不講「志於道」，而講這個德。德比道要淺一點，好懂一點，對於德也不容易明瞭的，就講仁。還是不大容易明瞭，就講禮，禮就是「游於藝」的藝，在六藝之中第一個講禮。所以孔



子教人家學禮，禮是很淺近的，雖然很淺近，但這個禮，能通達仁，通達德，以至於通達道。

◆ 所以在禮記的曲禮裡面講，道德仁義，非禮不成。在行持時，要學道德仁義，必須從禮上面來學，你不學禮，學不成功的。不但在行持上面要從禮上開始，就是講道理，也先從禮上面開始講。把禮開始講清楚了，一步一步引導到仁、到德、到道上面去。這就非常穩妥，不致於叫人家，你一開始講道，人家不明瞭以至發生很多的誤會，解釋錯誤了。解釋錯誤，他在實行的時候就有偏差，那就有很多很多的偏差出來了。

所以在這裡講，「道之不明」，孔子說我知道這個原因。原因是什麼



呢？「賢者過之」，也就是賢者必然是有智的人，他一解釋就是超過了一般人能夠理解的那種程度。這就是我們一般人講道的時候，一開始就講得非常深奧，自己也沒有確實明瞭，所以這是「過之」。不肖者、愚者，不及。他對於上面的道理，不能夠明瞭，有這兩種情形。所以中庸之道不能夠明瞭或說透徹明瞭（愚與智），就沒有人能夠照那個道理實行得恰到好处。

「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。」

下面就舉比喻，

◆這是舉例，「莫不飲食也」，「莫」是當無字講。沒有一個人，他不飲食，飲就是喝水、喝茶，食就是吃東西、吃飯，一個人人生下來，他就要吃奶，從嬰孩到兒童時代、青年時代，一直到老死為止，都是「人莫不飲食也」。可是「鮮能知味也」，「鮮」當少字講，很



少有人能知道飲食之味。就是多數的人不能知味，少數人還是有能知道味的。

❖ 前面講「人莫不飲食也」，「莫」就是無，沒有人不飲食。後面講「鮮」字，「鮮」不能講「莫」，若說「莫能知味」，就是所有的人都不知道飲食之味了，實際上有人知道味。聖人講話是合乎事實的。

❖ 齊桓公的大廚師易牙擅長調和五味（甜、酸、苦、辣、咸），一般人說，這個五味誰不知道啊？沒那麼簡單。比如說甜味是從制糖來的，用甘蔗制糖的，還有用麥芽制的糖？我們一般人大概沒有這個能力，吃到甜味就知道這個甜味是哪裡的。但是易牙知道，這個甜味從哪一個食物裡面提煉出來的。其它的咸味、酸味、辛味，辛就是辣的，苦味，通通知



道。除了五味，一般講水，是從井里出來的水，從山上的泉水，山上流出來的水，河流里的水，池塘里的水，他能夠明瞭。

◆還有苻朗（南北朝淝水之戰苻堅家族的一個人），也知道味道。他吃鵝肉，能知道這個鵝是純白的白鵝呢？還是間有別的羽毛在其中，他都能能辨別出來。

「鮮能知味」，知道這個飲食之味的人是有的，但是大多數的人不能知道這個飲食之味的。在這裡比喻孔子在前面講的知者、賢者「過之」，愚者、不肖者「不及也」，明瞭中庸之道，難啊！真正明瞭中庸之道的人，太少了。

拿這個比喻，我們一個人每天都是做事情，儘管我們每天在那裡做事情，也求學去明瞭學問、道理。你要真正問他中庸之道，他不瞭解，叫他照中庸之道來實行，他更不知



道。

中庸之道就是直接通達本性，雖然人人都有這個本性，都可以通過中庸之道明瞭自己的本性。但是我們每一天有言語，有行爲。一舉手、一投足，這些行爲從哪裡出來？都是從本性裡面出來的，如果本性裡面沒有這些行爲，我們的肉體就是一種死東西，死氣沈沈的沒有活動的能力。普通人雖然也從本性出來言語、行爲，但是由於我們不明瞭這個本性，而讓喜怒哀樂各種情緒遮蓋了本性，自己不知道。就像水本來是清潔的，污濁的東西一到清水裡就污染。這就是說我們每天都飲食，卻不知道真正的味道，這個味就是比喻我們的本性。

❖ 禪宗祖師，那一些祖師他對於中國的這個經書都念過、都通達。他就借用孔子這個話，叫那些參禪的人，他說：你每天吃飯，



實際上你吃不到一粒米。一般人認為，喔！這是禪宗的禪師講的，參話頭的禪機了，那當然難懂了。但是要瞭解中庸孔子說的比喻「人莫不飲食也，鮮能知味也」，那個沒有吃到一粒米，就是沒有吃到一粒米的味道。你不懂得飲食的味道，味道就是指禪宗所講的明心見性。



論語上講，子在齊國聞韶，三月不知肉味。孔子在齊國聞韶，韶是舜王的音樂，盡美又盡善，孔子在齊國聽到懂得舜王之樂的在那裡彈奏韶樂，就在那裡領略欣賞。三個月之中不知肉味，肉是代表吃東西，三個月之中他的心完全在韶樂這上面，不知道這個飲食的味道。這個味道與在這裡講「鮮能知味的」不是一樣的。



這裡「鮮能知味」，指的「天命之謂性」的性。



◆「三月不知肉味」那個味是
一般人吃的飲食那個肉味。

孔子三月不知肉味，知道韶樂的味道，音樂的味道就是性，就是本性。韶樂完全從人本性裡面發出來的藝術，把宮商角徵羽五音調和到了盡善盡美的境界了。孔子一聽全部是本性，出現在眼前、出現在心裡全部都是本性，借著韶樂把它表現出來，所以他吃的肉、吃的飯、喝的水，一般凡夫所吃的那種味道全部都變了。肉味就變成韶樂的味道，韶樂的味道就是本性的理性。

因為一般人不知道這個味，就是不知道自己的本性，也就是不知道自己中庸之道，中庸之道就是我們每個人，人人都有每個人都有的。知道這個中庸之道，既是每個人都有，它為什麼難呢？就是一個是過之，一個是不及。所以就是行之難、知之也難。



聖人講這個道理，就是叫我們從飲食在日用尋當之中，要求其覺悟。

返回 頁6

經句 20 講要

子曰：人而不仁，如禮何。人而不仁，如樂何。（八佾 3）

◆包咸注：「言人而不仁，必不能行禮樂。」禮記儒行篇說：「禮節者仁之貌也，歌樂者仁之和也。」。

仁，來自固有的道德，是禮樂所由之本。禮講謙讓敬人，樂須八音克諧，無相奪倫。人而不仁，則無謙讓敬人克諧無奪等美德，雖然行禮奏樂，並無實質意義。所以，人而不仁，奈此禮何，人而不仁，奈此樂何。此即不仁之人必不能行禮樂。

皇侃疏說：「此章亦為季氏出也。季氏僭濫王者禮樂，其既不仁，則奈此禮樂何乎。」



經句 ②1 講要

子曰：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。樂云樂云，鐘鼓云乎哉。（陽貨⑩）

◆ 孔子用反問語氣說明，禮不僅指玉帛而言，樂不僅指鐘鼓而言。玉帛是禮物，鐘鼓是樂器，贈禮物，鳴鐘鼓，不是禮樂之本。禮樂的本義在敬在和。

鄭康成注：「言禮非但崇此玉帛而已，所貴者，乃貴其安上治民也。」

馬融注：「樂之所貴者，移風易俗也，非謂鐘鼓而已也。」

皇疏以爲，時君唯知崇尚玉帛，而不能安上治民，故孔子加重其辭的感歎說：「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。」表明禮之所云不在玉帛。奏樂必假鐘鼓，當時君主惟知崇尚鐘鼓，而不能移風易俗，故孔子又加



重其辭的說：「樂云樂云，鐘鼓云乎哉。」表示樂之所云不在鐘鼓。

皇疏又引王弼注，大意是說，禮以敬爲重，玉帛是禮的文飾，只用來表達敬意而已。樂主於和，鐘鼓只是樂器而已。當時所謂禮樂，是重於物而簡於敬，敲擊鐘鼓而不合雅頌，所以孔子正言其義。

「玉帛」，鄭康成注：「玉，圭璋之屬。帛，束帛之屬。」周禮春官大宗伯：「孤執皮帛。」鄭注：「皮帛者，束帛，而表以皮爲之飾。帛，如今壁色繒也。」賈公彥疏：「束者，十端，每端丈八尺，皆兩端合卷，總爲五匹，故云束帛。」

返回 頁二〇

經句 22 講要

子曰：能以禮讓爲國乎，何有。不能以禮讓爲國，如禮何。（里仁 13）



◆能以禮讓治國，則於國事何難之有。不能以禮讓治國，奈此禮文何。道德仁義，遞下爲禮，禮不能再下矣，故須普及教化，以爲治國之要。曲禮云：毋不敬。何以爲敬，讓之是也，堯舜皆以天下讓，何況其餘。古人無事而不讓，讓則不爭，故易爲治。

◆左傳 昭公五年



（昭）公如晉，自郊勞（迎來）

至于贈賄（送贈財物），無失禮。晉侯（平公）謂女叔齊曰：

「魯侯不亦善於禮乎？」對曰：

「魯侯焉知禮？」公曰：「何

爲？自郊勞至于贈賄，禮無違者，何故不知？」對曰：「是

儀也，不可謂禮。禮所以守

其國，行其政令，無失其民者

也。今政令在家（魯政權由三

家大夫把持），不能取也。有

子家羈（，莊公玄孫，女叔劉



以其賢），弗能用也。奸（觸犯）大國之盟，陵虐小國。利（以……為利）人之難，不知其私。公室四分（國家軍隊被三桓四分），民食於他。（民心）思莫在公，（魯君）不圖其終（後果）。為國君，難將及身，不恤其所。禮之本末，將於此乎在，而屑屑焉習儀以亟。言善於禮，不亦遠乎？君子謂：「叔侯於是乎知禮。」

返回 頁二〇

經句 23 講要

孟懿子問孝。子曰：無違。樊遲御，子告之曰：孟孫問孝於我，我對曰無違。樊遲曰：何謂也。子曰：生，事之以禮。死，葬之以禮。祭之以禮。（為政 5）

◆ 據孔安國注，孟懿子，是魯國大夫，姓仲孫，名何忌。懿，是他的



諡號。

魯國出自桓公的三大公族，即孟孫氏、叔孫氏、季孫氏。這三家都是魯國的權臣，愈到後來，權勢愈重，違禮亂政亦愈甚。孟懿子就是孟孫氏的後代。他的父親是孟僖子仲孫纘。春秋昭公七年，左氏傳說，孟僖子將死，召其家臣，遺囑何忌從孔子學禮。是知懿子在孔門有弟子名分。但弟子傳裡沒有懿子，論語此章之注，只說懿子是魯大夫，不說是孔子弟子。據劉氏正義說，孔子仕魯，命墮三家不合制度的都城，獨有懿子梗命，以致聖人政化不行。弟子傳不列其名，此注亦不云弟子，當爲此故。

「孟懿子問孝。」孔子答復：「無違。」諸弟子問孝，孔子答復，因人而異。此以「無違」答復懿子，是教懿子，不違其父教其學禮之意。不違父教學禮，就是孝道。



「樊遲御。」樊遲是孔子弟子，名須，爲孔子御車。孔子告訴樊遲說，孟孫向我問孝，我答復他「無違。」孟孫，就是孟懿子。據鄭康成注，孔子惟恐孟孫不了解無違之意，所以告訴樊遲，以便轉爲孟懿子解釋。

「樊遲曰，何謂也。」樊遲亦不了解無違何意，故問孔子「何謂也。」孔子就以生事葬祭三句解釋其意義。

「生事之以禮。」父母生存時，爲子者以禮事奉父母。如邢疏引禮記曲禮所說「冬溫而夏清，昏定而晨省。」之屬。事奉父母的衣食住等，一切皆合禮制。

「死葬之以禮。」父母去世時，以禮辦理喪葬之事。如棺槨墓地等，都要合乎禮制。

「祭之以禮。」喪畢則祭。邢疏謂春秋祭祀以時思之。祭祀時所用的



祭品，皆有禮制。

皇疏：「孟孫三家，僭濫違禮，故孔子以每事須禮爲答也。」

生事，死葬，祭祀，皆能以禮，便是盡孝。孟孫、叔孫、季孫，三家皆違禮，所以孔子教懿子無違。

返回 頁二〇

經句 24 講要

定公問：君使臣，臣事君，如之何。

孔子對曰：君使臣以禮，臣事君以忠。（八佾 19）

◆孔安國注：「定公，魯君謚。時臣失禮，定公患之，故問之。」邢疏引史記魯世家說，定公名宋，襄公之子，昭公之弟。

魯定公問孔子，君使臣，臣事君，應當如何。孔子對以君禮臣忠。君應當以禮使臣，凡事當依國家所定的規矩而行。臣應當以忠事君，要盡其應盡的職責。君臣相遇，各盡



其道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25 講要

孔子曰：益者三樂，損者三樂。樂節禮樂，樂道人之善，樂多賢友，益矣。樂驕樂，樂佚遊，樂宴樂，損矣。（季氏 5）

◆三樂的樂字，一讀耀音，當愛好講，一讀洛音，當喜樂講。

前章指人而言，此章指事而言。

「益者三樂」，有益的樂事有三。

「損者三樂」，有損的樂事有二。

「樂節禮樂」，以禮樂節制為樂。禮講秩序，樂講和諧。行禮作樂皆有一定的節度。一個人以禮來節制自己的言行，以樂來調和自己的七情，以此為樂事，必得性情之正，自然有莫大的利益。

「樂道人之善」，道作導字講，以導人向善為樂事。例如自己學禮



樂，也引導他人學禮樂，一同往善路上走，必得大益。

「樂多賢友」，以多得賢友爲樂事。朋友在五倫之中，故須交友，然必須交賢者爲友，才有益處。

「樂驕樂」，驕樂是以驕爲樂。無論以富貴驕人，以學問驕人，都對自己有害，一個人不知驕傲有損害，反以爲樂，而且以能得到驕樂爲樂，則其所得的損害可想而知。

「樂佚遊」，以佚遊爲樂。佚遊的含義很廣泛，茲依王肅注：「佚遊，出入不知節也。」出入沒有節度，則生活無規律，工作無秩序，一切陷於混亂。

「樂宴樂」，以宴樂爲樂。朋友酒食聚會，不可久留，如果以此爲樂，則無論對於身心都有損害。

❖ 情源於無明，非理性，需節制，即伏煩惱，本性方能起用，本性無善惡，起用則善。



❖ 佚，放逸，一切沒有規矩、無時閒約束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②6講要

子曰：知及之，仁不能守之，雖得之，必失之。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不莊以之，則民不敬。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莊以之，動之不以禮，未善也。（衛靈公³³）

◆ 「及之」「守之」等「之」字，集解包注當官位講，毛氏論語稽求篇引盧東元說：「此爲有天下國家者言。易曰，何以守位，曰仁。孟子曰：天子不仁，不保四海，諸侯不仁，不保社稷。皆此意也。」此說比包注好。

「知及之」，智力能得天下，或得國家。「仁不能守之。」不能以仁守之。如此，雖得天下或國家，但必將喪失天下或國家。



「知及之，仁能守之。」能以智力得之，又能以仁守之，但「不莊以涖之」，不能莊嚴的面臨民衆，則不得人民尊敬。

「知及之，仁能守之，莊以涖之。」既能以智及之，又能以仁守之，更能以莊蒞民，但「動之不以禮，未善也。」行動不合禮，仍未盡善。例如恭敬雖好，然而，恭而無禮則勞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②⑦ 講要

子曰：孝哉閔子騫，人不閒於其父母昆弟之言。（先進⑤）

◆ 不閒，即是沒有閒隙，這是由於閔子騫以孝行感動父母，能以齊家，使外人對他的父母昆弟無話可說。

韓詩外傳，以及藝文類聚孝部引說苑等記載，閔子後母偏愛己生的兩個兒子，冬天給他們穿很厚暖的



衣服，給閔子穿的則以蘆花冒充棉衣，後來他的父親發覺，要逐出他的後母。閔子卻向父親求情說：「母在一子單，母去三子寒。」意思是留後母在家，只有他一人受寒，如將後母逐出去，便連後母所生的二子一同受寒。他這一番話感動了父親，取消原意，也使後母感激而成爲他的慈母，他的兩個異母弟弟也受感動而行弟道。

返回 頁12

經句②8講要

顏淵問仁。子曰：克己復禮爲仁。一日克己復禮，天下歸仁焉。爲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。顏淵曰：請問其目。子曰：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。顏淵曰：回雖不敏，請事斯語矣。（顏淵①）

◆「克己復禮」有兩種讀法，俞曲園群經平議主張如孔注「身能反禮」，克字當能字講，一讀，己是己



身，「己復禮」三字連文。今仍照普通讀法，四字連續。克己就是克制自己，依馬融「約身」講，就是約束自己。復禮的復字，或作反字講，或作歸字講，皆是相合的意思。凡事能約束自己，不責備人，便能合禮。約束自己，就是禮讓他人，寬恕他人，如此即得禮之根本，所以就是仁。這是孔子引用成語答顏子之問。如左傳昭公十二年：「仲尼曰，古也有志，克己復禮，仁也。」

「一日克己復禮」四句，是孔子就此成語加以解釋。馬融注：「一日猶見歸，況終身乎。」皇侃疏：「人君若能一日克己復禮，則天下之民咸歸於仁君。」例如周文王在爲西伯時，虞、芮二君爭田，相與朝周，請其評理，待入其境，所見朝野人士無不相讓，二人自慚而返，天下聞而歸周者四十餘國。



克己復禮的功效由此可見一斑。這是就人君而言，若論普通人，如能克己復禮，也是無往而不爲仁者，足以感化人群。「爲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」，是說行仁全在自己，不在他人。禮記中庸說：「君子之不可及者，其唯人之所不見乎。詩云：相在爾室，尚不愧于屋漏。」屋漏是室內西北隅，安藏神主之處，無人可見，在無人之處尚且不愧，何況在有人之處。所以如此，就因爲行仁全由自己，而不由人。

以上是總綱，顏子一聽就能領會，於是再問克己復禮的條目。孔子答以非禮勿視四句。不合禮的現象不要看，不合禮的聲音不要聽，不合禮的言辭不要說，第四句凡遇一切不合禮的事情皆不要動。勿動的「動」字，古人解釋不一。如果解釋爲動容貌，或者是行動，皆不妥當。眼視耳聽，皆由於身，言出於



口，動則應該屬於心意。心爲身口之主，既能不動心，則身口自然也能不爲所動，所以「勿動」應指不動心而言。

最後，「顏淵曰」以下兩句，是結語。請事斯語，意思是遵照孔子的話去奉行。

返回 頁12

經句^{②9}講要

季康子患盜，問於孔子。孔子對曰：苟子之不欲，雖賞之不竊。（顏淵^{①8}）

◆ 季康子以盜爲患，請教於孔子。

說文盜字從次皿，會意。次就是涎字，有垂涎欲滴的欲字之義。所以說文解釋，欲皿爲盜。

孔子以爲，人有欲心，即有盜心，有盜心就會作盜賊，所以答復季康子：「苟子之不欲」，假使你自己不貪欲，「雖賞之不竊」，雖然你獎賞人爲盜，而人也不去盜竊。



上行下效，居在上位的人不欲，則在其下的人便會以欲爲恥，所以縱然有賞也不願作盜賊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③〇講要

子路問成人。子曰：若臧武仲之知，公綽之不欲，卞莊子之勇，冉求之藝，文之以禮樂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曰：今之成人者。何必然。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（憲問⑫）

◆子路問成人，即是向孔子請問，怎樣才是一個有成就的人。孔子答復，若有臧武仲的智慧，孟公綽的不貪欲，卞莊子的勇敢，冉求的才藝，並且文之以禮樂，也可以算是有成就的人了。

集解：「馬融曰：臧武仲，魯大夫臧孫紇。公綽，魯大夫孟公綽。」周生烈曰：卞莊子，卞邑大夫。」



孟公綽不貪欲，已見前章。冉求的才藝，在雍也篇裏，也獲孔子的稱許。

臧武仲因為得罪魯國的三家，逃到齊國避禍，齊莊公擬贈田給武仲，武仲見齊莊公所爲，預料他將失敗，不願受田，以免後患，因此在談話中故意激怒莊公，使其作罷，所以孔子說：「臧武仲之知。」知即智。詳細事實見皇疏引左氏襄公二十三年傳。

卞莊子是魯國著名的勇士，皇疏說他能夠獨力與虎格鬥。韓詩外傳卷十記載，卞莊子是個孝子，他的母親在世時，他隨軍作戰，三戰三敗，朋友看不起他，國君羞辱他。及其母死三年，魯國興師伐齊，他請求從戰，三戰三獲敵人甲首，以雪昔日敗北之恥，最後又衝殺七十人而告陣亡。劉向新序也記載其事。



如果一個人兼有以上四人之長，便具備智廉勇藝，再經禮樂陶冶，這在孔子看來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

劉氏正義引劉向說苑辨物篇，顏淵問孔子成人之行何若。「子曰：成人之行，達乎情性之理，通乎物類之辨，知幽明之故，睹遊氣之源，若此而可謂成人。」此答子路只舉四人所長。比答顏子爲次一等，所以說「亦可」。

第二段「曰」字以及下文，皇疏、邢疏，都以爲孔子說，朱子集注又引胡氏，以爲子路之言。鄭浩論語集注述要，以爲「曰，今之成人者」，是子路的話，意思是敢問其次。自「何必然」至文末，是孔子的答復語。「何必然」上面省一「曰」字，古人文字常有這種用法，鄭氏之說可以採取。

前段所舉四人，都不是古人，但四人各占一長，合起來，則非當時一



人所能兼有，所以，後段子路再問今之成人者，孔子答，何必然，不必如前述的標準。只要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也可以是成人了。

見利思義，是說遇見可取之利，要想一想此利是否合義，合則取，不合則不取。見危授命，遇見危難，義不可免，決不逃避，不惜交出生命，也要解危。久要的要字當約字講，與人有約，永久信守，不論後來境遇如何，決不忘平日與人所約之言。

前段成人，智廉勇藝，又須文之以禮樂，此段但講義與忠信，故又次一等。雖然又次，但能力行，也有了不起的成就。

◆ 據論語研習音頻：成人，成就人格，淺言爲正人君子，深爲圓滿人格成就聖人。

❖ 名利，本性之障礙物，禮讓去



之。

◆ 平生之言，以前結識朋友之言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③① 講要

陳司敗問：昭公知禮乎。孔子曰：知禮。孔子退。揖巫馬期而進之曰：吾聞君子不黨，君子亦黨乎。君取於吳，爲同姓，謂之吳孟子。君而知禮，孰不知禮。巫馬期以告。子曰：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。（述而 ③①）

◆ 禮記大傳：「繫之以姓而弗別，綴之以食而弗殊，雖百世而婚姻不通者，周道然也。」禮記坊記：「子云：取妻不取同姓，以厚別也。故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。」

魯昭公是周公之後，吳是泰伯之後，泰伯是周公伯祖，昭公與吳俱爲同姓，依周禮不能通婚，而昭公



娶吳女爲夫人。

孔子至陳國，陳國之司敗，位如司寇之官，問孔子，魯昭公知禮乎。孔子答曰知禮。司敗不敢再問，俟孔子退，揖孔子弟子巫馬期，而使進之，曰，吾聞君子不私相阿黨，然而君子亦黨乎，魯昭公娶於吳，爲諱娶同姓女，不稱吳姬，只稱謂吳孟子，如曰魯君知禮，則誰不知禮耶。巫馬期以此語告孔子。孔子曰：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。

昭公娶同姓女，顯然背禮，孔子言其知禮者，集解孔安國引僖元年左傳曰：「諱國惡，禮也。」邢疏，禮記坊記云：「善則稱君，過則稱己。」孔子爲昭公受過，此爲守禮也。幸者，皇疏，若使司敗無譏，則千載之後，遂承信我言，用昭公所行爲知禮，則禮亂之事從我而始。今得司敗見非，而我受以爲過，則後人不謬，故我所以爲幸



也。

返回 頁 13

經句 ③2 講要

孔子曰：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。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自諸侯出，蓋十世希不失矣。自大夫出，五世希不失矣。陪臣執國命，三世希不失矣。天下有道，則政不在大夫。天下有道，則庶人
議。（季氏②）

◆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由天子發出。天下無道，則禮樂征伐由諸侯發出。

劉氏正義引禮記中庸篇說：「非天子，不議禮，不制度。雖有其德，苟無其位，不敢作禮樂焉。」又引孟子盡心下篇說：「征者，上伐下也，敵國不相征也。」

禮樂征伐之權，不由天子，而由諸侯擅行，便是天下無道。就諸侯而



論，一旦不聽從天子之命，自專禮樂征伐，則這諸侯大概傳到十代就要亡國，不亡卻是希少。

諸侯國內有大夫，如果大夫不聽從諸侯之命，擅行禮樂征伐，則這大夫傳到五代就要喪失其政權，不失亦見希少。

大夫有家臣，對諸侯稱為陪臣。如果陪臣把持國家的政令，傳到三代就要失政，不失亦是希少。

天下有道，政權不會由大夫掌握。天下有道，民衆對政治無話可說，所以庶人不議。

各注舉諸侯十代亡國的事證：

集解孔安國注：「周幽王爲犬戎所殺，平王東遷，周始微弱。諸侯自作禮樂，專行征伐，始於隱公，至昭公十世失政，死於乾侯矣。」

劉逢祿論語述何說：「齊自僖公小霸，桓公合諸侯，歷孝、昭、懿、惠、頃、靈、莊、景，凡十世，而



陳氏專國。晉自獻公啓疆，歷惠、懷、文，而代齊霸，襄、靈、成、景、厲、悼、平、昭、頃，而公族復爲強臣所滅，凡十世。魯自隱公僭禮樂滅極，至昭公出奔，凡十世。」

大夫五世失政的事證：

劉逢祿論語述何說：「魯自季友專政，歷文、武、平、桓子，爲陽虎所執。」

陪臣三世的事證：

劉逢祿論語述何、劉寶楠論語正義皆說，南蒯、公山弗擾、陽虎，皆爲魯國季氏家臣，皆是及身而失。孔子所說的「三世希不失」，可作兩種解釋，一是約略言之，一是就南蒯、公山弗擾、陽虎三人相接而說爲三世。

◆ 禮樂，處世成聖之必需。若無次第、規矩，則一事無成。禮樂源於本性，養定性。



❖ 因果即天道，天道好還。

❖ 堯帝遇老者擊落壤而歌：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鑿井而飲，耕田而食，帝力何有於我哉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33 講要

子入太廟，每事問。或曰：孰謂鄰人之子知禮乎。入太廟，每事問。子聞之，曰：是禮也。（八佾 15）

◆ 「子入太廟，每事問。」

孔子入周公廟，見廟裡的事物，如禮器等，皆問之。

包咸注：「太廟，周公廟也。」周公是魯國的始封之君，為魯太祖，故其廟稱為太廟。包氏以為，孔子此時已在魯國為仕，因助祭而入太廟。閻若璩四書釋地認為，當祭祀時，雍雍肅肅，不容許每事問。閻氏引顧瑞屏說，孔子入廟，當在宿齊時，始可每事問。或是平日往



觀，如荀子所載，孔子觀於魯桓公廟，有欽器，問守廟者曰，此是何器之類。

案，孔子入周公廟，不必在助祭時，應當是在太廟演禮時，孔子入廟觀禮，故可每事問。

「或曰：孰謂鄒人之子知禮乎。入太廟，每事問。」

鄒，是魯國的鄒邑，在今山東省曲阜縣。邢疏：「鄒人，魯鄒邑大夫孔子父叔梁紇也。左傳襄公十年稱鄒人紇。」鄒人之子，即是指稱孔子。

或，是或人，不具姓名者。此人說：「誰說鄒人紇之子知禮乎。他入太廟，每事都要問人。」

孔安國注：「時人多言孔子知禮，或人以爲，知禮者不當復問。」

「子聞之，曰：是禮也。」是，即指每事問。孔子聞或人之言，便說，此問即是禮。



劉氏正義：「魯祭太廟，用四代禮樂，多不經見，故夫子每事問之，以示審慎。」

孔安國注：「雖知之，當復問，慎之至也。」

董子春秋繁露郊事對篇：「孔子入太廟，每事問，慎之至也。」

案，孔子入太廟，參觀演禮。演是演習。既是觀禮，則有學習或傳習之意，每事皆可以問，此問即是禮，故曰是禮也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^{③④}講要

曾子有疾，孟敬子問之。曾子言曰：鳥之將死，其鳴也哀。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：動容貌，斯遠暴慢矣；正顏色，斯近信矣；出辭氣，斯遠鄙倍矣。籩豆之事，則有司存。（泰伯^⑤）

◆集解：「馬曰：孟敬子，魯大夫仲



孫捷。」邢疏：「鄭玄注檀弓云：敬子，武伯之子，名捷。是也。」

曾子疾病，孟敬子去探問。曾子主動的贈言。先說明，鳥將死時，鳴聲必哀，人將死時，言意必善。然後就勸告敬子，君子所要注意的事情有三項：一是動必注重容貌，從儀容舉止，推及一切事，都有秩序，這就是能遠離他人的暴慢不敬。二是正其顏色，對人要態度莊重，這就能令人以信實相待。三是說話要說得適當，要說得清楚，然後他人始不違背。至於一般禮儀，如祭禮中的禮器行禮等，則依有司而行。

依此三者而行，則身心言語皆合乎禮，立見其效。參讀禮記曲禮：「毋不敬，儼若思，安定辭。」動容貌，即毋不敬，心意合禮。正顏色，即儼若思，身合乎禮。出辭氣，即安定辭，言語合禮。



依鄭康成注解，「動容貌，正顏色，出辭氣」三句是君子所貴之道，每句下文是效益。竹添光鴻氏則認為，每句下文是說工夫，非言效驗。茲仍依鄭氏解釋。

返回 頁15

經句 ③⑤ 講要

孔子曰：君子有九思，視思明，聽思聰，色思溫，貌思恭，言思忠，事思敬，疑思問，忿思難，見得思義。（季氏⑩）

◆ 九思，有一定的程序，不能顛倒。茲先列表，講明動作次第，然後九思的意義便容易明白。



君子待人接物，開頭即有對象，這是第一步，名為「對境」。怎麼知道有這對象，即由視聽而知。眼看對方的形象，耳聽對方的聲音，皆是對境。視聽確實，則第二



步即是「表態」。態是態度，包括面部顏色與容貌而言。顏色有青黃赤白黑，如羞恥則面紅，怒則面色發青。容貌屬於肌肉動態，如笑則解頤，怒則張目等。表態就是表現自己的顏色容貌等態度，君子必須自省。然後第三步就是「出動」辦事。動是動作，不外言事二者。言是言語，事是行爲。事情辦完之後，有無過失，必須預防，所以最後是「防非」。這是九思最後的三條，疑、忿、得。疑而不決，來自愚癡，忿恨來自瞋心，得來自貪心。這三條都是過失，必須防範。

君子是求學的人，九思的思字，說文作睿字講，引尚書洪範：「思曰睿」。依六書總要，則作「念、慮、繹理」講。即依心念，經過考慮，抽繹出合理者，就叫做思。依內典百法明門論所講的「作意、觸、受、想、思」五遍行心所，



則知「思」在「想」後，思的意義就是「令心造作」。禮記中庸篇：「博學之，審問之，慎思之，明辨之，篤行之。」學問經過思辨，始能正確實行。足見思字非常重要，所以求學的君子必須有九思。

「視思明，聽思聰」，君子面對外境時，要思慮自己的眼是否看得明白，耳是否聽得清楚，視聽皆不能錯誤。例如孔子在衛國擊磬，有人一聽，即知孔子的心理，這就是耳聰。

「色思溫，貌思恭」，君子與人相見，要思慮自己的顏色必須溫和，容貌必須謙恭。中庸引毛詩大雅皇矣篇：「予懷明德，不大聲以色。」這就是講溫和之道。又如貌思恭，朋友見面，可以有笑容，如見長輩，必須肅敬，笑則失禮。依禮，長輩可以笑容接待晚輩，晚輩則不可以笑容對長輩。長輩見晚



輩，應該低頭看，是「俯而親之」之義，晚輩見長輩，應該仰面看，是「仰而敬之」之義。

「言思忠，事思敬」，君子與人接洽事務，應當思慮自己所說的話必須忠實，又須思慮辦事必須認真。敬與恭不同，恭從心，誠於中，形於外，敬字在此處講，就是辦事毫不苟且，應該辦到十分，就須辦到十分，差一分就不算敬。

「疑思問，忿思難，見得思義」，這三者是防非，事情辦完以後，自己反省，往往有不少過失。防非就是防範過失。事有疑惑，自己不能解決，必須問人，不問便是永遠愚癡。事有忿怒時，必須忍耐，不能對人發怒，否則對方懷恨在心，後來必有患難。無論財物名位，來歸於我，都叫做得。見得當思是否合乎義理，合則接受，不合則不接受。思問、思難、思義，可以防治



貪瞋癡。

❖ 視思明，聽思聰：格物

❖ 色思溫，貌思恭，言思忠，事思敬：致知

❖ 疑思問，忿思難：誠意

❖ 見得思義：正心

返回 頁15

經句 36 講要

子夏問曰：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爲絢兮。」何謂也。子曰：繪事後素。曰：禮後乎。子曰：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（八佾 8）

◆ 「子夏問曰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爲絢兮，何謂也。」

巧笑倩兮三句是詩，前二句在詩經衛風碩人篇第二章，後一句不見於此篇，馬融以爲此句爲逸詩，朱子集注以這三句皆是逸詩。

碩人這篇詩，是爲衛莊公夫人莊



姜而作。據詩序說，莊姜賢美，但莊公惑於嬖妾，而疏莊姜，衛人閔之，故有此詩。

子夏讀這三句詩，讀到素以爲絢兮，便問孔子：「何謂也。」

馬融注：「倩，笑貌。盼，動貌。絢，文也。」詩經毛亨傳：「倩，好口輔。盼，黑白分。」口輔，是指面頰。黑白分，是眼球黑白分明。毛詩鄭箋：「此說莊姜容貌之美。」

巧笑倩兮，巧好的一笑，面頰便展露美的笑容。兮，是語助詞。美目盼兮，美目一轉動，黑白分明，十分靈活。素以爲絢兮，素，是指面頰與美目。絢，是指笑倩盼動的情況。有這樣美好的面目，始有笑倩盼動之美。

「子曰，繪事後素。」

孔子以比喻答復子夏。繪事，是繪畫之事。素，是繪或絹之類的絲織



品，普通是白色，可以用來繪畫，如後世畫家所用的畫紙。全祖望經史問答，據楊龜山所引禮記禮器篇「白受采」之文，將素解釋爲素地。素地即是白地。白色可以接受采色。繪畫必須先鋪一塊白繒或白絹，是爲素地，然後始能在此素地上施采繪畫。所以繪事後素，就是繪畫之事後於素。這句話既是比喻，則知素是比喻美女的口輔美目，這是美的素質。繪事比喻笑倩盼動，這是美的姿態。先有美質，而後有美姿，故說繪畫之事在素地之後。

「曰，禮後乎。子曰，起予者商也。始可與言詩已矣。」

孔子以繪事喻詩，子夏由詩而悟禮，故曰：禮後乎。楊氏引禮器之文：「甘受和，白受采，忠信之人可以學禮。」禮以忠信爲主，學禮以忠信爲前提，不忠不信之人學不

到禮。禮後，就是禮在忠信之後。

「子曰」以下，是孔子稱許子夏之辭。包咸注：「予，我也。孔子言，子夏能發明我意，可與共言詩已矣。」學詩，要有悟性，以悟言外之意。商，是子夏之名。子夏能悟孔子言所未言，所以孔子說：「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」

◆【雪公講義】

◆「集解」馬曰：倩，笑貌。盼，動目貌。絢，文貌。

◆「集注」：倩，好口輔也。盼，目黑白分（明）也。素，粉地，畫之質也。絢，采色，畫之飾也。

◆繪事後素句

◆「集解」鄭曰：繪，畫文也。凡畫，先布衆色，然後以素分布其間，以成其文。



❖ 「集注」：繪事，繪畫之事。後素，後於素也。引考工記曰：繪畫之事後素功，謂先以粉地爲質，而後施五采。

❖ 全祖望氏「經史問答」問禮器：甘受和，白受采。是一說。考工繪畫之事後素功，又一說。全氏又云：古注論語，繪事後素引考工；至楊龜山解論語，始引禮器。朱子合而引之，近人多非之，蓋論語之素，乃素地，非素功也。

禮後乎句

❖ 楊氏曰：甘受和，白受采。忠信之人，可以學禮；苟無其質，禮不虛行。此繪事後素之說也。

按 此章事分三段，其一段三句，僅子夏問詩之義。集解言簡而要，頗得其體。集注口輔目盼亦佳，大可從也。惟素絢以畫質畫飾



解，先言孔子尙未言，未免過早，而無所據。蓋素只言是人之口與目，爲其本質；絢乃言笑倩盼動之美姿。至有云可加粉黛衣裳等飾爲絢，亦嫌語有枝葉矣。若能思及西東二施之顰蹙，自能了悟質姿殊異。二段乃孔子指事喻詩，舉繪事以明，素於考工記，爲言素功，乃繪後鉤粉以成。在禮器，素言白地，而後施繪。孔子所言，是禮器意。楊氏、全氏所據，可從也。素喻口輔美目，繪喻笑倩盼動。三段爲子夏所悟，忠信爲主，禮在質後。忠信是素，禮喻繪事。

返回 頁10

經句 ③7 講要

子張問十世可知也。子曰：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可知也。（為政 23）



◆ 典章禮制，代有變更。子張問十世者，世爲朝代，意問爾後之十代，其制度變易如何？孔子先徵以三代之沿革，後答以未來。因者依也。殷有天下，依於夏朝之禮制，有損有益；原有而不合時宜者，廢之，謂之損；其爲時需而原無有者，立之，謂之益。周有天下，依於殷朝之禮制，其所損益亦然。三代以前，文獻不足，故不徵矣。其或繼周而有天下者，亦必依於周禮而損益之。如是雖百世亦可知也。禮有需損益者，有不能損益者。需損益者，禮之枝末也，即其形式也。不能損益者，禮之根本也，即五倫十義也。

❖ 爲政以德，仁政，不能損益，仁與不仁，興衰之機也。

返回 頁16



經句 ③8 講要

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。子曰：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（八佾①7）

◆「告朔」

邢疏引周禮春官太史：「頒告朔于邦國。」古時天子在季冬時，以來年每月的政事，定成政令書，古注稱為朔政，亦稱月令書，頒告諸侯。諸侯受之以後，藏於太廟，自新年一月起，每月朔日，也就是每月初一，供一隻餼羊，祭告於太廟，然後上朝奉行。諸侯告朔於太廟之禮，如春秋文公六年公羊傳何休注說：「禮，諸侯受十二月朔政於天子，藏於太祖廟，每月朔，朝廟，使大夫南面奉天子命，君北面而受之。」

此外，天子自己也在每月朔日舉行告朔禮。皇疏說：「禮，天子每月之旦，居於明堂，告其時帝布政，讀月令之書畢，又還太廟，告於太



祖。諸侯無明堂，但告於太廟。並用牲。天子用牛，諸侯用羊。」

先儒通校諸經，以爲告朔之禮本有兩種。一是天子以朔政頒告諸侯。一是天子告朔於明堂，諸侯告朔於廟。而論語及公羊傳所說就是後一種。

❖ 明堂是古代帝王宣布政教之處，朝會及祭祀等也都在此舉行。

❖ 周公在明堂祭祀時，以他的父親周文王配享於上帝。

「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。」

史記歷書說，周幽王、厲王時，「君不告朔。」

春秋記載，魯文公六年，閏月不告朔，十六年，文公又因疾病，而有四次不視朔。文公以後，魯君告朔之禮，逐漸由曠而廢。後來魯君雖不告朔，但每月初一，仍由有司送一隻餼羊供奉祖廟。



子貢認爲，告朔之禮既不舉行，何必仍供一羊。故欲除去告朔之餼羊。

餼羊，鄭注爲生羊。皇疏以爲，生是未熟之義，生腥通用。因此，餼羊就是殺而未煮熟的腥羊。如果將生羊解釋爲活的羊，猶可以生養，則子貢何以愛之。愛，是如孟子所說的「不忍見其死」之義。

「子曰，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」

孔子呼子貢之名說：「賜，你愛的是一隻羊，我愛的則是告朔之禮。」不行告朔禮，只供一餼羊，非爲行禮而殺羊，應當去之。這是子貢愛羊之意。孔子則有另一種看法。繼續每月供奉餼羊，一般人民尙可由此而知時令。後世之人尙可見此餼羊而知有告朔之禮，得以考據而有所取。是以不去餼羊，其禮尙未全廢，餼羊一旦除去，其禮也



就完全廢棄了，所以孔子說：「我愛其禮。」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③⑨ 講要

子曰：事君盡禮，人以爲諂也。（八佾 ⑮）

◆孔安國注：「時，事君者多無禮，故以有禮者爲諂也。」魯國當時君弱臣強，三桓簡傲無禮，更僭天子禮樂。時人習非成是，反以事君盡禮爲諂。雖然他人不合禮，但孔子仍然依禮事君。

返回 頁二

經句 ④⑩ 講要

子曰：先進於禮樂，野人也。後進於禮樂，君子也。如用之，則吾從先進。（先進 ①）

◆我國自古稱爲禮樂之邦。禮尚恭敬，樂尚和平，兩者都是以仁爲本。然禮樂往往因時因人而演變。



此章意義，古注有多種異解，茲採一種解釋。先進於禮樂，是在孔子以前的時代，學禮樂者都很樸素，看起來，是鄉野之人。後進於禮樂，在孔子當時，學禮樂者不像鄉下人那樣樸素，其人言行注重文飾，看起來，是君子。但是講到實用，孔子則從先進的禮樂。因為先進猶近古風，不失仁本，可使風俗歸於淳樸。



論語述何：文質相復，猶寒暑也。殷革夏，救文以質，其敝也野。周革殷，救野以文，其敝也史。殷、周之始，皆文質彬彬者也。春秋救周之敝，當復反殷之質，而馴致乎君子之道。故夫子又曰：「如用之，則吾從先進。」先野人，而後君子也。

返回 頁二